**广东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5-12924**

**采购项目编号：GPCGD253185HG041F**

**项目名称：OA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基础软硬件升级改造）**

**采购人：广东广播电视台**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第一章投标邀请**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受广东广播电视台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OA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基础软硬件升级改造）。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OA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基础软硬件升级改造）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5-12924

采购项目编号：GPCGD253185HG041F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600,000.00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OA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基础软硬件升级改造）):

采购包预算金额：1,600,0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 1-1 | 服务器 | 内网超融合一体机 | 3(套)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2 | 服务器 | 外网超融合一体机 | 3(套)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3 | 基础软件 | 基础软硬件（除核心产品外，详见项目采购需求一览表） | 1(批) | 详见第二章 | 否 |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分包：不允许合同分包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35天内，完成所有设备到货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以下2种证明材料之一：①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状况报告；②同时提供a.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b.《基本存款账号信息》或《开户许可证》。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OA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基础软硬件升级改造））：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投标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东广播电视台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31、333号自编22号

联系方式：020-6129294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112号珠江国际大厦3楼

联系方式：020-8318719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工

电话：020-83187191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020-88696588

开标评标服务专线：020-88696599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说明：**

**1.投标人须对本项目为单位的所有标的物进行整体投标，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投标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2.本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投标人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作出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废标或投标无效。**

**3.本招标文件中，凡标有“▲”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但不作为无效响应条款。**

**4.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等。本项目为货物类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供应商须承诺所投设备均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提供承诺，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供应商须保证，如中标（成交），投标（响应）文件所提供的材料，如果有效期（包括需要年审、继续教育等完成后才能执业的行政许可、人员证书等情形）未能覆盖项目（包组）合同履行期的，将提前按规定办理延期手续，确保合同顺利履行。（供应商提供承诺函，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如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未出现《分包协议意向书》，则视为未采取分包。

**一、项目概况**

（一）建设目标

在满足广东广播电视台对于办公业务协同需求的同时，统筹考虑全台综合办公类系统改造需求，结合“统一管控”的安全建设思路，采用目前主流的超融合平台建设方式，建设一个在业务层面更加稳定可靠、在安全上和运维上更加智能、硬件设备资源可在业务系统之间共享的具有弹性IT架构的数据中心资源池平台。后续综合办公类系统改造无需再以烟囱式方式部署。

（二）建设内容

1. 采购符合国家信息安全测评中心相关要求的硬件/软件设施，建设超融合资源池平台，统一规划使用计算和存储等底层硬件资源，虚拟化部署原有OA系统11台服务器。

2. 建设可在业务系统之间共享调用的统一安全资源池，部署通用的监测类、审计类安全设备或安全组件。

**二、当前现状**

（一）硬件部署情况

目前广东广播电视台OA系统应用服务端部署在环市东主楼2楼办公网中心机房，全部采用硬件物理服务器部署，由技委办负责日常维护管理。

（二）软件部署情况

目前广东广播电视台OA系统桌面端使用的是广州红帆科技有限公司开发的“红帆iOffice20”定制化产品。移动端平台使用的是蓝信移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本地化部署的“蓝信”即时通讯平台软件。

**三、建设方案**

根据资金预算安排，本项目计划将OA系统进行改造，采购基础软硬件资源，承载OA软件系统。

**四、项目采购需求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 | **数量** | **单位** | **预算（元）** |
| 1 | 内网超融合一体机（核心产品） | 3 | 套 | 345000 |
| 2 | 外网超融合一体机（核心产品） | 3 | 套 | 330000 |
| 3 | 中间件 | 4 | 套 | 925000 |
| 4 | 数据库 | 2 | 套 |
| 5 | 操作系统 | 8 | 套 |
| 6 | 出口防火墙 | 1 | 台 |
| 7 | 内网防火墙 | 1 | 台 |
| 8 | 出口VPN | 1 | 台 |
| 9 | 堡垒机 | 1 | 套 |
| 10 | 出口WAF | 1 | 台 |
| 11 | 日志审计 | 1 | 套 |
| 12 | 数据库审计 | 1 | 套 |
| 13 | 杀毒软件 | 2 | 套 |
| 14 | 备份软件 | 1 | 套 |
| 15 | 互联交换机 | 1 | 台 |
| 16 | 系统集成服务 | 1 | 项 |

**五、具体技术要求**

**1. 内网超融合一体机**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指标要求 |
| CPU规格 | ★CPU信息 | 处理器≥2颗，每颗处理器核数≥16核，每颗处理器主频≥2.9GHz，L3缓存≥32M,线程数量≥32,支持内存通道≥4,TDP≤185W； |
| 主板规格 | ★主板支持的CPU和内存情况 | 支持的CPU与供应商提供的CPU相匹配； |
| ★主板内存槽数量 | 内存插槽≥８个； |
| ★主板存储接口 | 至少支持SATA、SAS、M.2、U.2等存储接口中的1种； |
| ★PCIe插槽接口 | 符合PCIe3.0或以上的高速串行计算机扩展总线标准，PCIe的接口速率与位宽需保证向下兼容； |
| ★主板PCIe插槽数量及规格 | a)高度大于44.45mm双路或以上服务器PCIe插槽或接口应不少于5个； |
| b)单路服务器PCIe插槽或接口应不少于4个，可通过扩展卡进行插槽扩展； |
| 内存规格 | ★内存数量 | 内存数量≥8； |
| ★内存规格 | ≥DDR4； |
| ★内存通道 | 支持多个内存接口通道，每个通道可支持1DPC或2DPC，当支持2DPC时，印制电路板上应具备插槽的序号标识，具体通道数应在随机文件中明确； |
| 存储规格 | ★硬盘实配 | a)系统盘≥2个480GBSATASSD通用硬盘；  b)缓存盘≥2个1.92TBPCIeNVMeSSD通用硬盘；  c)数据盘≥8个2.4TBSAS10KHDD通用硬盘； |
| ★硬盘插槽数量及规格 | 不少于12个硬盘位，可支持拓展4个后置NVMe盘 |
| 网络规格 | ★网口速率和数量 | 配置千兆电接口≥4个，万兆光接口（含多模光模块）≥4个； |
| 外部接口规格 | ★显示接口 | 显示接口类型应不少于1种，如：VGA、DP、HDMI等； |
| ★USB接口 | 配备USB接口，如USB2.0、USB3.0等； |
| 电源规格 | ★电源模块数量 | ≥2； |
| ★电源功率 | 电源功率≥800W； |
| 整机规格 | ★外观和结构 | a)服务器的零部件应紧固无松动，可插拔部件应可靠连接，开关、按钮和其它控制部件应灵活可靠，布局应方便使用；  b)产品表面不应有明显的凹痕、划伤、裂缝、变形和污染等；表面涂层均匀，不应起泡、龟裂、脱落和磨损，金属零部件无锈蚀及其它机械损伤；  c)产品表面说明功能的文字、符号和标志应清晰、端正且牢固；  d)应在服务器的显著位置提供运行状态的指示功能，并在随机文件中明确具体含义；  e)机架、机箱的尺寸应符合通用机柜的安装要求，插入总线插座的电路板接口外形尺寸应符合有关总线标准的规定，将机箱固定在机柜上，机箱底面最大下垂变形不得干涉相邻机体；  f)高密度服务器应给出CPU个数与机柜高度；  g)服务器尺寸具体要求在随机文件中明确供应商给出产品尺寸； |
| ★尺寸（高×宽×深） | 高度不超过175mm;宽度不超过483mm；深度不超过1000mm； |
| ★环境适应性 | 气候环境适应性应符合GB/T9813.3的有关规定，工作温度10～35℃，贮存运输温度-40～55℃；工作相对湿度35%～80%（40℃）；大气压86～106kPa； |
| ★机械环境适应性 | 机械环境适应性应符合GB/T9813.3的有关规定； |
| ★噪声 | 符合GB/T9813.3的有关规定，在产品说明中给出具体测试值； |
| 机柜规格 | ★机柜尺寸 | 利旧原有标准42U机柜，尺寸：高度2000mm；宽度600mm；深度1100mm； |
| 主板功能 | ★主板外部接口种类 | 支持USB、显示、管理等接口，如：VGA、DP、HDMI、USB3.0、PS/2接口、BMC管理端口； |
| 网络功能 | ★网络功能 | 支持网络连接、网络访问、数据交换和网络管控功能； |
| CPU功能 | ★计算处理 | 支持通用计算及虚拟化功能；处理器需集成整型计算单元、浮点计算单元、内存控制器、I/O模块等，处理器与存储部件、网络部件、I/O部件等组成计算系统，提供数据处理、网络接入等计算相关功能； |
| ★密码算法实现 | CPU芯片应符合GM/T0008的相关规定，或芯片密码模块应符合GB/T37092或GM/T0028的相关规定； |
| RAID卡功能 | RAID卡RAID级别支持 | 配置SAS RAID阵列卡≥1个，支持RAID 0/1/5/6/10/50/60；缓存≥2GB，支持缓存数据保护，且后备保护时间不受限制； |
| 电源功能 | ★电源热插拔 | 配置热插拔冗余AC电源； |
| ★电源过流保护 | 支持过流及短路保护的功能； |
| 整机功能 | ★散热方式 | 支持风冷或液冷等散热方式； |
| 管理系统功能 | ★BMC固件基础功能 | 1)支持DHCP设置网络功能；  2)支持静态IP设置网络功能；  3)支持设备日志记录，包括但不限于登录日志、操作日志和报警日志等功能；  4)支持日志信息导出和记录删除功能；  5)支持通过管理接口向外输出准确的报警信息功能；  6)设备的BMC管理软件应能够按报警的严重程度进行区分；  7)支持IPMI2.0、SNMP或Redfish等接口功能；  8)支持键盘、鼠标和视频的重定向、文本控制台的重定向、远程虚拟媒体、高可靠的硬件监控和管理功能；  9)支持基于网络开启、关闭和重启设备的功能，并查询当前设备开机运行状态；  10)支持故障提示功能，并可通过接口读取服务器故障信息；  11)支持基于网络的固件更新功能，包括BMC和BIOS等；  12)支持基于网络安装操作系统的功能，并可通过网络控制台访问设备；  13)支持通过本地的硬盘或光驱等存储设备，基于网络完成设备的操作系统安装功能；  14)支持通过浏览器打开管理界面并登录功能；  15)支持设置口令策略功能；  16)支持访问权限设置功能，并通过日志记录访问事件；  17)支持对出厂默认的用户名及口令进行安全保护功能，并提供默认口令修改提示；  18)支持读取设备主板的工作环境温度功能；  19)支持读取服务器CPU等核心器件的温度功能；  20)支持通过外部管理工具进行BMC参数设置的功能，并可基于网络通过外部管理工具对BMC进行管理；  21)应支持固件版本查询、固件升级  22)支持基于网络实现开关机和复位控制的功能；  23)BMC启动时间应不超过180s，实现功能包括网络、IPMI、散热、传感器服务可用；  24)支持BMC固件设置的恢复出厂功能； |
| ★BIOS固件基础功能 | a）支持查看固件版本、内存信息、主板信息、处理器信息和系统时间信息功能；  b）支持上电初始化界面显示CPU信息、内存信息、固件版本和部分快捷键信息功能；  c）支持设置界面中英文显示切换功能；  d）支持查看PCIe设备信息，SATA设备信息功能；  e）支持操作系统安装和引导功能，应并向操作系统提供计算机主板信息和服务接口；  f）支持设置启动顺序，并按照设置的启动顺序启动功能；  g）支持安全启动功能；  h）支持设置口令、修改口令、验证口令功能；  i）支持板载显示控制或独立显卡的显示控制功能；  j）支持RAID识别和启动功能；  k）支持串口重定向功能；  l）支持固件更新功能；  m）支持BIOS固件设置的恢复出厂功能；  n）支持网络引导启用和关闭功能； |
| ★远程控制 | 支持远程关机和重新启动功能； |
| 操作系统及驱动功能 | ★操作系统及驱动的升级 | 支持通过网络、闪存盘对操作系统、驱动进行升级； |
| ★操作系统功能 | a)支持访问控制、安全审计、网络接入鉴别等功能；  b)操作系统其他功能应满足操作系统政府采购需求标准中加★的指标要求； |
| 中文信息处理功能 | ★中文信息处理 | 符合GB18030的有关规定； |
| 关键部件安全要求 | ★关键部件安全要求 | CPU和操作系统等关键部件应当符合安全可靠测评要求； |
| 固件安全要求 | ★故障检测 | 支持故障检测功能，可以检测到具体的FRU（内存、硬盘等）的故障并发出告警； |
| 系统安全要求 | ★弱口令字典检查 | 支持弱口令字典检查功能，出现在弱口令字典中的字符串不能被设置为用户口令； |
| ★白名单访问控制 | 支持基于时间、IP或MAC白名单访问控制； |
| ★二次鉴别 | 支持二次鉴别功能；对于用户配置、权限配置、公钥导入等重要的管理操作，已登录用户应通过二次鉴别后，才能执行操作； |
| ★密码证书安全加密存储 | 支持对带外管理系统中的用户口令和证书等敏感信息进行加密存储，禁止使用私有的和业界已知不安全的密码算法； |
| ★敏感信息安全加密传输 | 支持使用安全的传输加密协议（如SSH或HTTPS等）传输用户的敏感信息； |
| 信息安全要求 | ★研发过程安全 | 供应商承诺，生产商已建立从需求、设计、开发、测试、维护端到端的开发流程管理机制，输出和保存开发流程中每个阶段的产品需求清单、设计文档、开发文档、测试记录等材料，保证各个流程可追溯； |
| 物理安全 | ★物理安全 | 安全要求应符合GB4943.1的规定； |
| 限用物质的限量要求 | ★限用物质的限量要求 | 限用物质的限量应符合GB/T26572的要求； |
| CPU性能 | ★CPU主频 | ≥2.9GHz； |
| ★单CPU核数 | ≥16； |
| ★单CPU末级缓存容量 | ≥32MB； |
| 内存性能 | 单内存模块容量 | ≥32GB； |
| ★内存速率 | ≥2666MT/s； |
| 电源能耗 | ★电源能耗 | 符合GB/T9813.3的有关规定； |
| 部件兼容性要求 | ★内存兼容性 | 适配3种及以上厂商的内存产品，且均不低于产品支持的内存规格； |
| ★固态存储兼容性 | 适配3种或以上厂商的固态存储产品，且均不低于产品支持的固态存储设备规格； |
| ★网卡兼容性 | 网卡应适配两种或以上厂商产品； |
| ★功能卡兼容性 | 内置或适配符合PCIe的功能卡，如：网络功能卡、存储功能卡及图形显示功能卡； |
| 外设兼容性 | ★外设兼容性 | 兼容多种主流生产商的外部设备，包括显示器、键盘、鼠标、闪存盘、移动硬盘、USB光驱及KVM等，要求使用不同厂商的外部设备时，系统均能正常识别和安装驱动； |
| 软件兼容性 | ★数据库兼容 | 兼容3个及以上厂商的数据库产品； |
| ★中间件兼容 | 兼容3个及以上厂商的中间件产品； |
| ★平台软件兼容 | 兼容3个及以上厂商的大数据平台； |
| 虚拟化软件兼容 | 兼容2款及以上虚拟化软件； |
| 整机可靠性要求 | ★整机可靠性 | m1值（MTBF的不可接受值）不得低于30000h； |
| ★风扇可靠性 | 风扇寿命应不低于40000h； |
| ★部件可靠性 | 支持硬盘、电源、风扇热插拔(内置风扇除外)； |
| 包装及运输要求 | ★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 符合GB/T9813.3和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的相关规定； |
| 服务响应 | ★服务响应 | a)提供电话、电子邮件、远程连接等多种形式服务；  b)提供同城4h、异地12h技术响应服务，2个工作日解决问题，对于未能解决的问题和故障应提供可行的升级方案，并提供周转设备；  c)建立全国技术服务体系和服务团体，符合专业服务体系标准要求，提供原厂中文服务；  d)服务周期内提供产品的维修、换件和升级服务； |
| ★培训服务 | 供应商提供培训材料、产品手册、培训视频等培训相关内容； |
| 服务周期 | ★服务周期 | a)产品免费服务周期（含换件和维修）应不小于3年；  b)设备停产后继续提供质量保障服务（含备品备件），服务终止时间与最后一批设备交付时间间隔不低于6年；  c)产品停止服务时间应提前1年告知客户；  d)产品发布日期需在随机文件中明确； |
| 服务工具要求 | ★工具要求 | 供应商提供设置服务器硬件、辅助操作系统安装等功能的辅助工具和管理软件；且随附软件应具有合法授权或版权； |
| ★驱动安装升级指引 | 供应商提供出厂安装的配件所需的驱动程序，形式包括但不限于驱动光盘、驱动下载链接等；其他配件应提供指引； |
| ★管理软件 | 具备资源管理、系统管理、性能监控、健康监控、基于网络控制、报警设置功能； |
| 增值服务 | ★厂家升级产品软件与扩容服务 | 供应商提供原厂级的部件/软件产品升级和扩容能力； |
| ★提供上门服务 | 供应商具备提供上门服务的能力(可收费)； |
| 供应链质量 | ★抗干扰性 | 当产品部件出现供应风险时，应通知客户并提供风险应对方案确保产品的服务保障，必要时应停止相关受影响产品的销售； |
| ★供应能力证明 | 供应商提供供应链稳定承诺，确保产品的部件在产品服务周期内稳定供货； |
| 超融合平台授权要求 | ★授权类型及数量 | ≥6颗超融合管理平台CPU授权许可；  ≥6颗计算虚拟化CPU授权许可；  ≥6颗存储虚拟化CPU授权许可；  ≥3年软件技术服务； |
| 超融合管理平台要求 | ▲产品代码自研率 | 软件要求投标产品代码自主率（“自研代码量比例”）大于95%；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异构硬件平台部署 | 支持在通用的X86、ARM架构服务器上安装超融合软件，支持飞腾、鲲鹏等业界主流的ARM平台，并且可以与原有的X86系统混合部署、统一管理； |
| 自定义大屏展示 | 支持一键切换展示大屏功能，直观展示虚拟化资源池的健康度、告警、资源使用情况等，同时展示内容支持用户自定义，可定制的指标包括但不限于主机性能、虚拟机性能、共享存储性能、系统总体健康度、主机健康度、CPU分配比、内存分配比、存储分配比、系统告警、Top5主机CPU和内存利用率、Top5虚拟机CPU和内存利用率、主机和虚拟机状态统计等，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一键管理功能 | (1)支持使用一键分析后端存储上的无效镜像文件，并提供一键清理和释放存储空间能力，提升资源利用率，保障投资；  (2)支持使用一键还原虚拟机到指定还原点状态，基于备份功能，虚机误删不影响还原功能，降低人为误操作带来的损失；  (3)支持使用一键快速查看、启动、删除、批量启动和批量删除长时间未使用且处于关闭状态的虚拟机，进行资源利用率统计，降低运维工作量与难度，保障投资。  (1)(2)(3)项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内置迁移工具 | 超融合管理平台内置在线p2v、v2v迁移工具，支持业界主流的操作系统、公有云平台、虚拟化平台，包括但不限于VMware、华为、深信服、H3C等平台的迁移功能，提升被迁移业务平台的普适性、降低业务上云的难度，降低运维工作量。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集群节点类型灵活选择 | 主机角色灵活划分，可以指定主机角色为存储型、计算型、超融合型，同一个集群内三种类型主机可以任意组合，满足用户各种应用场景，并更好的应对用户资源使用不均衡的情况下对资源的灵活扩容； |
| ▲虚拟化拓扑 | 支持对整个平台实现网络拓扑管理，支持在网络拓扑页面查看当前网络配置、增删虚拟交换机、增删虚拟网卡、增删虚拟防火墙、操作虚拟机、防火墙关联虚拟机网卡。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SSD硬盘寿命检测 | 支持实时展示SSD固态硬盘寿命信息，以百分比展示SSD固态硬盘剩余寿命，提醒用户及时更换硬盘，保证客户业务的可连续性，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计算虚拟化要求 | 基本要求 | 虚拟化软件禁止借用第三方软件的整合，以保证功能的可靠性和安全性；  虚拟机支持市场上主流的操作系统，包括统信、银河麒麟、中标麒麟、普华、深度、一铭、凝思等； |
| 功能性要求 | （1）计算虚拟化应基于KVM架构开发，可维护性好，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2）在超融合管理平台管理界面上提供虚拟机启动、休眠、恢复、重启、关闭、迁移、删除、快照等功能的批量操作。 |
| ▲支持集群动态资源调度功能，可基于主机的CPU利用率、内存利用率、磁盘I/O、存储利用率、磁盘请求、网络流量等资源对虚拟机进行动态资源调度，实现自动化的存储资源分配和负载均衡功能，主动确保云环境的服务水平，提供产品截图证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虚拟化软件内置备份模块，无需单独安装备份软件即可实现虚拟机全量、增量、差异备份功能，备份时对业务运行无影响，支持按时间（按天、按周、按月）设置自动化备份策略，备份策略可细化到分钟级，提供产品截图证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支持虚拟机迁移历史记录功能，记录中包含迁移的操作员、迁移方式、源主机、目的主机、开始时间、迁移耗时等信息，便于对虚拟机的迁移路径进行回溯，提供产品截图证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支持虚拟机桌面预览功能，无需登录虚拟机即可在虚拟化管理平台上看到虚拟机当前桌面的状态，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存储虚拟化要求 | 架构 | 采用分布式的软件定义存储架构，在通用服务器部署，把所有服务器硬盘组织成一个虚拟存储资源池，提供分布式存储服务，无需独立的元数据及控制器节点，使用超融合管理平台统一管理，无需在计算虚拟化平台上部署存储控制器； |
| 统一存储 | 同一节点同时支持虚拟化和3种存储功能，最少只需3个节点集群即可同时提供虚拟化、分布式块、对象、文件存储服务；其中对象和文件服务在宿主机上提供，和超融合自研同品牌，不能以应用跑在虚拟机上的形式提供，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支持同时对接本地分布式存储池和外挂阵列存储资源池，支持通过ISCSI、iSER、NVMe over RoCE协议对接超融合本地分布式存储池，支持通过ISCSI、iSER、NVMe over RoCE、FC、FC-NVMe协议对接外挂阵列存储资源池； |
| 块存储 | 支持厚/精简配置；厚配置根据业务需求分配固定的物理存储空间、精简配置根据应用实际写需要时才分配相应的物理存储空间；  支持多种块存储协议； |
| 可靠性 | 采用条带化数据多副本机制保证数据可靠性，不允许采用物理硬盘RAID1的冗余方式，存储节点内不需要使用独立的热备盘； |
| 扩展性 | 支持构建存储集群，集群内节点可添加和删除，并且可支持添加删除硬盘并实现硬盘在线/离线扩容、更换功能，并能实现磁盘的批量扩容，新增磁盘或者节点后，系统可自动实现数据均衡，保障资源的平衡利用，随着磁盘及节点的扩展，存储性能可实现线性增长； |
| 存储集群规模支持≥128个节点，提供官网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网络虚拟化要求 | 网络策略 | 支持创建分布式虚拟防火墙，基于虚拟机的虚拟网卡构建安全防火墙，不仅可以给不同的虚拟网卡提供不同的安全策略，当虚拟机在不同的物理节点之间迁移时，安全策略随之移动；  支持ACL功能，通过ACL来控制虚拟机之间的网络访问能力，进而保障部署在虚拟机上的业务资源的安全性；支持根据报文的源和目的MAC地址、源和目的IP地址信息、源和目的IP地址及源和目的端口、在指定时间段定义的范围内制定匹配规则； |
| 售后承诺 | | 投标人承诺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投标时提交承诺函，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
| 说明： | “★”条款说明：供应商在投标时出具关于所提供的“内网超融合一体机”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承诺函（上述“★”指标应逐项响应，可参照“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 |

**2. 外网超融合一体机**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指标要求 |
| CPU规格 | ★CPU信息 | 处理器≥2颗，每颗处理器核数≥16核，每颗处理器主频≥2.9GHz，L3缓存≥32M,线程数量≥32,支持内存通道≥4,TDP≤185W； |
| 主板规格 | ★主板支持的CPU和内存情况 | 支持的CPU与供应商提供的CPU相匹配； |
| ★主板内存槽数量 | 内存插槽≥8个； |
| ★主板存储接口 | 至少支持SATA、SAS、M.2、U.2等存储接口中的1种； |
| ★PCIe插槽接口 | 符合PCIe3.0或以上的高速串行计算机扩展总线标准，PCIe的接口速率与位宽需保证向下兼容； |
| ★主板PCIe插槽数量及规格 | a)高度大于44.45mm双路或以上服务器PCIe插槽或接口应不少于5个； |
| b)单路服务器PCIe插槽或接口应不少于4个，可通过扩展卡进行插槽扩展； |
| 内存规格 | ★内存数量 | 内存数量≥8； |
| ★内存规格 | ≥DDR4； |
| ★内存通道 | 支持多个内存接口通道，每个通道可支持1DPC或2DPC，当支持2DPC时，印制电路板上应具备插槽的序号标识，具体通道数应在随机文件中明确； |
| 存储规格 | ★硬盘实配 | a)系统盘≥2个480GBSATASSD通用硬盘；  b)缓存盘≥1个1.92TBPCIeNVMeSSD通用硬盘；  c)数据盘≥4个2.4TBSAS10KHDD通用硬盘； |
| ★硬盘插槽数量及规格 | 不少于12个硬盘位，可支持拓展4个后置NVMe盘； |
| 网络规格 | ★网口速率和数量 | 配置千兆电接口≥4个，万兆光接口（含多模光模块）≥4个； |
| 外部接口规格 | ★显示接口 | 显示接口类型应不少于1种，如：VGA、DP、HDMI等； |
| ★USB接口 | 配备USB接口，如USB2.0、USB3.0等； |
| 电源规格 | ★电源模块数量 | ≥2； |
| ★电源功率 | 电源功率≥800W； |
| 整机规格 | ★外观和结构 | a)服务器的零部件应紧固无松动，可插拔部件应可靠连接，开关、按钮和其它控制部件应灵活可靠，布局应方便使用；  b)产品表面不应有明显的凹痕、划伤、裂缝、变形和污染等；表面涂层均匀，不应起泡、龟裂、脱落和磨损，金属零部件无锈蚀及其它机械损伤；  c)产品表面说明功能的文字、符号和标志应清晰、端正且牢固；  d)应在服务器的显著位置提供运行状态的指示功能，并在随机文件中明确具体含义；  e)机架、机箱的尺寸应符合通用机柜的安装要求，插入总线插座的电路板接口外形尺寸应符合有关总线标准的规定，将机箱固定在机柜上，机箱底面最大下垂变形不得干涉相邻机体；  f)高密度服务器应给出CPU个数与机柜高度；  g)服务器尺寸具体要求在随机文件中明确供应商给出产品尺寸； |
| ★尺寸（高×宽×深） | 高度不超过175mm;宽度不超过483mm；深度不超过1000mm； |
| ★环境适应性 | 气候环境适应性应符合GB/T9813.3的有关规定，工作温度10～35℃，贮存运输温度-40～55℃；工作相对湿度35%～80%（40℃）；大气压86～106kPa； |
| ★机械环境适应性 | 机械环境适应性应符合GB/T9813.3的有关规定； |
| ★噪声 | 符合GB/T9813.3的有关规定，在产品说明中给出具体测试值； |
| 机柜规格 | ★机柜尺寸 | 利旧原有标准42U机柜，尺寸：高度2000mm；宽度600mm；深度1100mm； |
| 主板功能 | ★主板外部接口种类 | 支持USB、显示、管理等接口，如：VGA、DP、HDMI、USB3.0、PS/2接口、BMC管理端口； |
| 网络功能 | ★网络功能 | 支持网络连接、网络访问、数据交换和网络管控功能； |
| CPU功能 | ★计算处理 | 支持通用计算及虚拟化功能；处理器需集成整型计算单元、浮点计算单元、内存控制器、I/O模块等，处理器与存储部件、网络部件、I/O部件等组成计算系统，提供数据处理、网络接入等计算相关功能； |
| ★密码算法实现 | CPU芯片应符合GM/T0008的相关规定，或芯片密码模块应符合GB/T37092或GM/T0028的相关规定； |
| RAID卡功能 | RAID卡RAID级别支持 | 配置SASRAID阵列卡≥1个，支持RAID0/1/5/6/10/50/60；缓存≥2GB，支持缓存数据保护，且后备保护时间不受限制； |
| 电源功能 | ★电源热插拔 | 配置热插拔冗余AC电源； |
| ★电源过流保护 | 支持过流及短路保护的功能； |
| 整机功能 | ★散热方式 | 支持风冷或液冷等散热方式； |
| 管理系统功能 | ★BMC固件基础功能 | 1)支持DHCP设置网络功能；  2)支持静态IP设置网络功能；  3)支持设备日志记录，包括但不限于登录日志、操作日志和报警日志等功能；  4)支持日志信息导出和记录删除功能；  5)支持通过管理接口向外输出准确的报警信息功能；  6)设备的BMC管理软件应能够按报警的严重程度进行区分；  7)支持IPMI2.0、SNMP或Redfish等接口功能；  8)支持键盘、鼠标和视频的重定向、文本控制台的重定向、远程虚拟媒体、高可靠的硬件监控和管理功能；9)支持基于网络开启、关闭和重启设备的功能，并查询当前设备开机运行状态；  10)支持故障提示功能，并可通过接口读取服务器故障信息；  11)支持基于网络的固件更新功能，包括BMC和BIOS等；  12)支持基于网络安装操作系统的功能，并可通过网络控制台访问设备；  13)支持通过本地的硬盘或光驱等存储设备，基于网络完成设备的操作系统安装功能；  14)支持通过浏览器打开管理界面并登录功能；  15)支持设置口令策略功能；  16)支持访问权限设置功能，并通过日志记录访问事件；  17)支持对出厂默认的用户名及口令进行安全保护功能，并提供默认口令修改提示；  18)支持读取设备主板的工作环境温度功能；  19)支持读取服务器CPU等核心器件的温度功能；  20)支持通过外部管理工具进行BMC参数设置的功能，并可基于网络通过外部管理工具对BMC进行管理；  21)应支持固件版本查询、固件升级  22)支持基于网络实现开关机和复位控制的功能；  23)BMC启动时间应不超过180s，实现功能包括网络、IPMI、散热、传感器服务可用；  24)支持BMC固件设置的恢复出厂功能； |
| ★BIOS固件基础功能 | a）支持查看固件版本、内存信息、主板信息、处理器信息和系统时间信息功能；  b）支持上电初始化界面显示CPU信息、内存信息、固件版本和部分快捷键信息功能；  c）支持设置界面中英文显示切换功能；  d）支持查看PCIe设备信息，SATA设备信息功能；  e）支持操作系统安装和引导功能，应并向操作系统提供计算机主板信息和服务接口；  f）支持设置启动顺序，并按照设置的启动顺序启动功能；  g）支持安全启动功能；  h）支持设置口令、修改口令、验证口令功能；  i）支持板载显示控制或独立显卡的显示控制功能；  j）支持RAID识别和启动功能；  k）支持串口重定向功能；  l）支持固件更新功能；  m）支持BIOS固件设置的恢复出厂功能；  n）支持网络引导启用和关闭功能； |
| ★远程控制 | 支持远程关机和重新启动功能； |
| 操作系统及驱动功能 | ★操作系统及驱动的升级 | 支持通过网络、闪存盘对操作系统、驱动进行升级； |
| ★操作系统功能 | a)支持访问控制、安全审计、网络接入鉴别等功能；  b)操作系统其他功能应满足操作系统政府采购需求标准中加★的指标要求； |
| 中文信息处理功能 | ★中文信息处理 | 符合GB18030的有关规定； |
| 关键部件安全要求 | ★关键部件安全要求 | CPU和操作系统等关键部件应当符合安全可靠测评要求； |
| 固件安全要求 | ★故障检测 | 支持故障检测功能，可以检测到具体的FRU（内存、硬盘等）的故障并发出告警； |
| ★弱口令字典检查 | 支持弱口令字典检查功能，出现在弱口令字典中的字符串不能被设置为用户口令； |
| ★白名单访问控制 | 支持基于时间、IP或MAC白名单访问控制； |
| ★二次鉴别 | 支持二次鉴别功能；对于用户配置、权限配置、公钥导入等重要的管理操作，已登录用户应通过二次鉴别后，才能执行操作； |
| ★密码证书安全加密存储 | 支持对带外管理系统中的用户口令和证书等敏感信息进行加密存储，禁止使用私有的和业界已知不安全的密码算法； |
| ★敏感信息安全加密传输 | 支持使用安全的传输加密协议（如SSH或HTTPS等）传输用户的敏感信息； |
| 信息安全要求 | ★研发过程安全 | 供应商承诺，生产商已建立从需求、设计、开发、测试、维护端到端的开发流程管理机制，输出和保存开发流程中每个阶段的产品需求清单、设计文档、开发文档、测试记录等材料，保证各个流程可追溯； |
| 物理安全 | ★物理安全 | 安全要求应符合GB4943.1的规定； |
| 限用物质的限量要求 | ★限用物质的限量要求 | 限用物质的限量应符合GB/T26572的要求； |
| CPU性能 | ★CPU主频 | ≥2.9GHz； |
| ★单CPU核数 | ≥16； |
| ★单CPU末级缓存容量 | ≥32MB； |
| 内存性能 | 单内存模块容量 | ≥32GB； |
| ★内存速率 | ≥2666MT/s； |
| 电源能耗 | ★电源能耗 | 符合GB/T9813.3的有关规定； |
| 部件兼容性要求 | ★内存兼容性 | 适配3种及以上厂商的内存产品，且均不低于产品支持的内存规格； |
| ★固态存储兼容性 | 适配3种或以上厂商的固态存储产品，且均不低于产品支持的固态存储设备规格； |
| ★网卡兼容性 | 网卡应适配两种或以上厂商产品； |
| ★功能卡兼容性 | 内置或适配符合PCIe的功能卡，如：网络功能卡、存储功能卡及图形显示功能卡； |
| 外设兼容性 | ★外设兼容性 | 兼容多种主流生产商的外部设备，包括显示器、键盘、鼠标、闪存盘、移动硬盘、USB光驱及KVM等，要求使用不同厂商的外部设备时，系统均能正常识别和安装驱动； |
| 软件兼容性 | ★数据库兼容 | 兼容3个及以上厂商的数据库产品； |
| ★中间件兼容 | 兼容3个及以上厂商的中间件产品； |
| ★平台软件兼容 | 兼容3个及以上厂商的大数据平台； |
| 虚拟化软件兼容 | 兼容2款及以上虚拟化软件； |
| 整机可靠性要求 | ★整机可靠性 | m1值（MTBF的不可接受值）不得低于30000h； |
| ★风扇可靠性 | 风扇寿命应不低于40000h； |
| ★部件可靠性 | 支持硬盘、电源、风扇热插拔(内置风扇除外)； |
| 包装及运输要求 | ★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 符合GB/T9813.3和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的相关规定； |
| 服务响应 | ★服务响应 | a)提供电话、电子邮件、远程连接等多种形式服务；  b)提供同城4h、异地12h技术响应服务，2个工作日解决问题，对于未能解决的问题和故障应提供可行的升级方案，并提供周转设备；  c)建立全国技术服务体系和服务团体，符合专业服务体系标准要求，提供原厂中文服务；  d)服务周期内提供产品的维修、换件和升级服务； |
| ★培训服务 | 供应商提供培训材料、产品手册、培训视频等培训相关内容； |
| 服务周期 | ★服务周期 | a)产品免费服务周期（含换件和维修）应不小于3年；  b)设备停产后继续提供质量保障服务（含备品备件），服务终止时间与最后一批设备交付时间间隔不低于6年；  c)产品停止服务时间应提前1年告知客户；  d)产品发布日期需在随机文件中明确； |
| 服务工具要求 | ★工具要求 | 供应商提供设置服务器硬件、辅助操作系统安装等功能的辅助工具和管理软件；且随附软件应具有合法授权或版权； |
| ★驱动安装升级指引 | 供应商提供出厂安装的配件所需的驱动程序，形式包括但不限于驱动光盘、驱动下载链接等；其他配件应提供指引； |
| ★管理软件 | 具备资源管理、系统管理、性能监控、健康监控、基于网络控制、报警设置功能； |
| 增值服务 | ★厂家升级产品软件与扩容服务 | 供应商提供原厂级的部件/软件产品升级和扩容能力； |
| ★提供上门服务 | 供应商具备提供上门服务的能力(可收费)； |
| 供应链质量 | ★抗干扰性 | 当产品部件出现供应风险时，应通知客户并提供风险应对方案确保产品的服务保障，必要时应停止相关受影响产品的销售； |
| ★供应能力证明 | 供应商提供供应链稳定承诺，确保产品的部件在产品服务周期内稳定供货； |
| 超融合平台授权要求 | ★授权类型及数量 | ≥6颗超融合管理平台CPU授权许可；  ≥6颗计算虚拟化CPU授权许可；  ≥6颗存储虚拟化CPU授权许可；  ≥3年软件技术服务； |
| 超融合管理平台要求 | ▲产品代码自研率 | 软件要求投标产品代码自主率（“自研代码量比例”）大于95%；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异构硬件平台部署 | 支持在通用的X86、ARM架构服务器上安装超融合软件，支持飞腾、鲲鹏等业界主流的ARM平台，并且可以与原有的X86系统混合部署、统一管理； |
| 自定义大屏展示 | 支持一键切换展示大屏功能，直观展示虚拟化资源池的健康度、告警、资源使用情况等，同时展示内容支持用户自定义，可定制的指标包括但不限于主机性能、虚拟机性能、共享存储性能、系统总体健康度、主机健康度、CPU分配比、内存分配比、存储分配比、系统告警、Top5主机CPU和内存利用率、Top5虚拟机CPU和内存利用率、主机和虚拟机状态统计等，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一键管理功能 | (1)支持使用一键分析后端存储上的无效镜像文件，并提供一键清理和释放存储空间能力，提升资源利用率，保障投资；  (2)支持使用一键还原虚拟机到指定还原点状态，基于备份功能，虚机误删不影响还原功能，降低人为误操作带来的损失；  (3)支持使用一键快速查看、启动、删除、批量启动和批量删除长时间未使用且处于关闭状态的虚拟机，进行资源利用率统计，降低运维工作量与难度，保障投资；  (1)(2)(3)项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内置迁移工具 | 超融合管理平台内置在线p2v、v2v迁移工具，支持业界主流的操作系统、公有云平台、虚拟化平台，包括但不限于VMware、华为、深信服、H3C等平台的迁移功能，提升被迁移业务平台的普适性、降低业务上云的难度，降低运维工作量。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集群节点类型灵活选择 | 主机角色灵活划分，可以指定主机角色为存储型、计算型、超融合型，同一个集群内三种类型主机可以任意组合，满足用户各种应用场景，并更好的应对用户资源使用不均衡的情况下对资源的灵活扩容； |
| ▲虚拟化拓扑 | 支持对整个平台实现网络拓扑管理，支持在网络拓扑页面查看当前网络配置、增删虚拟交换机、增删虚拟网卡、增删虚拟防火墙、操作虚拟机、防火墙关联虚拟机网卡。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SSD硬盘寿命检测 | 支持实时展示SSD固态硬盘寿命信息，以百分比展示SSD固态硬盘剩余寿命，提醒用户及时更换硬盘，保证客户业务的可连续性，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计算虚拟化要求 | 基本要求 | 虚拟化软件，禁止借用第三方软件的整合，以保证功能的可靠性和安全性；  虚拟机支持市场上主流的操作系统，包括统信、银河麒麟、中标麒麟、普华、深度、一铭、凝思等； |
| 功能性要求 | 计算虚拟化应基于KVM架构开发，可维护性好，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在超融合管理平台管理界面上提供虚拟机启动、休眠、恢复、重启、关闭、迁移、删除、快照等功能的批量操作； |
| ▲支持集群动态资源调度功能，可基于主机的CPU利用率、内存利用率、磁盘I/O、存储利用率、磁盘请求、网络流量等资源对虚拟机进行动态资源调度，实现自动化的存储资源分配和负载均衡功能，主动确保云环境的服务水平，提供产品截图证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虚拟化软件内置备份模块，无需单独安装备份软件即可实现虚拟机全量、增量、差异备份功能，备份时对业务运行无影响，支持按时间（按天、按周、按月）设置自动化备份策略，备份策略可细化到分钟级，提供产品截图证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支持虚拟机迁移历史记录功能，记录中包含迁移的操作员、迁移方式、源主机、目的主机、开始时间、迁移耗时等信息，便于对虚拟机的迁移路径进行回溯，提供产品截图证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支持虚拟机桌面预览功能，无需登录虚拟机即可在虚拟化管理平台上看到虚拟机当前桌面的状态，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存储虚拟化要求 | 架构 | 采用分布式的软件定义存储架构，在通用服务器部署，把所有服务器硬盘组织成一个虚拟存储资源池，提供分布式存储服务，无需独立的元数据及控制器节点，使用超融合管理平台统一管理，无需在计算虚拟化平台上部署存储控制器； |
| 统一存储 | 同一节点同时支持虚拟化和3种存储功能，最少只需3个节点集群即可同时提供虚拟化、分布式块、对象、文件存储服务；其中对象和文件服务在宿主机上提供，和超融合自研同品牌，不能以应用跑在虚拟机上的形式提供； |
| 块存储 | 支持厚/精简配置；厚配置根据业务需求分配固定的物理存储空间、精简配置根据应用实际写需要时才分配相应的物理存储空间；  支持多种块存储协议； |
| 可靠性 | 采用条带化数据多副本机制保证数据可靠性，不允许采用物理硬盘RAID1的冗余方式，存储节点内不需要使用独立的热备盘； |
| 扩展性 | 支持构建存储集群，集群内节点可添加和删除，并且可支持添加删除硬盘并实现硬盘在线/离线扩容、更换功能，并能实现磁盘的批量扩容，新增磁盘或者节点后，系统可自动实现数据均衡，保障资源的平衡利用，随着磁盘及节点的扩展，存储性能可实现线性增长； |
| 存储集群规模支持≥128个节点，提供官网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网络虚拟化要求 | 网络策略 | 支持创建分布式虚拟防火墙，基于虚拟机的虚拟网卡构建安全防火墙，不仅可以给不同的虚拟网卡提供不同的安全策略，当虚拟机在不同的物理节点之间迁移时，安全策略随之移动；  支持ACL功能，通过ACL来控制虚拟机之间的网络访问能力，进而保障部署在虚拟机上的业务资源的安全性；支持根据报文的源和目的MAC地址、源和目的IP地址信息、源和目的IP地址及源和目的端口、在指定时间段定义的范围内制定匹配规则； |
| 售后承诺 | | 投标人承诺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投标时提交承诺函，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
| 说明： | “★”条款说明：供应商在投标时出具关于所提供的“外网超融合一体机”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承诺函（上述“★”指标应逐项响应，可参照“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 |

**3. 中间件**

|  |  |
| --- | --- |
| 指标项 |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
| 基本要求 | 支持主流的LINUX和windows操作系统；  支持飞腾、龙芯、鲲鹏、海光、申威、兆芯等平台及麒麟、统信、中科方德等操作系统；  支持多种主流数据库系统，包括Oracle、Sybase、DB2、MS SQL SERVER、MySQL等；支持如：人大金仓、神州通用、达梦、华为GaussDB、瀚高数据库等数据库； |
| 标准规范 | （1）遵循JavaEE标准规范，包括Servlet、EJB、JPA 、JCA、JDBC、Web Services等标准支持；  （2）具有系列型号产品通过JavaEE 7、JavaEE 8、JakartaEE 9.1标准认证。  (1)(2)项提供官方网站网址及网页截图。 |
| 功能 | （1）支持通过应用Web接口的QPS、并发数等指标对应用请求进行限流，限流包括快速失败、预热启动、排队等待等；  （2）支持通过应用Web接口的慢请求比例、异常比例、异常数等阈值，熔断Web接口请求；  (1)(2)项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支持EJB，EJB集群需要支持多种负载管理算法(支持简单轮转、加权轮转、随机、备份等负载均衡策略等)和故障EJB自动隔离功能；EJB容器支持除了iiop之外的自主序列化协议；  支持通过应用Web接口的QPS、并发数等指标对应用请求进行限流，限流包括快速失败、预热启动、排队等待等；支持通过应用Web接口的慢请求比例、异常比例、异常数等阈值，熔断Web接口请求； |
| 自我保护 | ▲产品具备应用运行时自我保护安全防御机制，支持依据上下文及关键函数的参数等信息动态判断恶意攻击，实时进行安全阻断，内置常见安全漏洞防御选项，灵活配置防御策略，实现对多种攻击手段如SQL注入、命令注入、文件目录列表等进行检测和拦截，并记录攻击的细节信息备查，同时根据攻击事件，发现应用存在的安全漏洞，并提出修复意见，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迁移工具 | 提供应用迁移工具，提高移植效率； |
| 稳定性 | 保证系统稳定运行，对中间件产品负载能力要求较高，要求满足至少五十万在线用户访问能力，并且长时间运行稳定，事务通过率100%情况下平均响应时间低于300毫秒。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周边生态 | ▲具备良好的中间件运维相关周边生态，具有云运维、智能运维等产品，方便运维和管理中间件，提供产品软著证书证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要求软著证书包含对应的“云运维”、“智能运维”关键字； |
| 运维 | 支持通过管理控制台界面设置线程池分组：定义业务的重要性，分为普通和重要，由不同线程池分开处理重要业务和普通业务的请求，保障重要业务的高性能和稳定性； |
| 资质证明 | 产品符合自主可控要求，为产品制造商自主研发产品，非开源产品改造，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售后服务承诺 | 投标人承诺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投标时提交承诺函，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

**4. 数据库**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指标要求 |  |
| 安装与升级 | ★数据库安装 | a)支持命令行或图形化的安装；  b)支持命令行或图形化的可配置安装能力；  c)依据安装环境提供相应的初始化参数配置值；  d)提供图形化软件组件管理向导工具； |  |
| ★数据库重启 | a)支持命令行或图形化的方式关闭和启动服务；  b)关闭服务后，再启动服务，服务正常 |  |
| ★安装配置日志 | a)提供软件安装的日志记录功能；  b)记录的软件安装信息完整正确；  c)提供安装配置操作的日志记录功能；  d)记录的配置操作信息完整正确； |  |
| ★升级维护 | a)支持版本升级，保证版本间功能和数据的兼容性；  b)厂商提供当前版本与历史版本的差异说明文档，包含新版本对软件和硬件的支持情况； |  |
| 安装和升级的兼容性 | 支持在不同CPU架构的节点上安装配置、升级，且安装配置、升级数据库的命令行或图形界面相同或相似； |  |
|  |
| 数据配置 | ★参数配置 | a)依据工作负载和运行环境，提供配置参数修改的能力；  b)修改数据库配置参数后，配置参数立即生效或数据库重新启动生效，立即生效的配置参数和需要数据库重新启动方可生效的配置参数在相关文档中明确； |  |
| SQL功能 | ★基础数据类型 | a)支持数值类型；  b)支持字符类型；  c)支持二进制类型；  d)支持日期和时间类型；  e)支持布尔类型；  f)支持（大）文本类型；  g)支持大对象类型； |  |
| ★数据存储基础功能 | 支持基础数据类型； |  |
| ★数据检索基础功能 | 支持基础数据类型； |  |
| ★核心SQL能力 | a)支持左外连接；  b)支持右外连接；  c)支持内连接；  d)支持全连接； |  |
| ★字符集 | 中文字符集符合GB18030的要求； |  |
| ★常用操作符 | a)支持逻辑操作符及相关运算；  b)支持比较操作符及相关运算；  c)支持算术运算符及相关运算 |  |
| ★条件表达式 | a)支持对比条件表达式；  b)支持逻辑条件表达式；  c)支持空值条件表达式；  d)支持等于条件表达式；  e)支持模式匹配条件表达式；  f)支持区间条件表达式；  g)支持IN条件表达式；  h)支持存在条件表达式；  i)支持以上条件表达式的复合表达式； |  |
| ★SQL执行计划 | 支持SQL计划，使SQL按照指定的语句执行，并实现预期结果； |  |
| 数据库对象 | ★基础对象类型 | a)支持用户的创建、删除、修改；  b)支持角色的创建、删除、修改；  c)支持存储过程的创建、删除、修改；  d)支持表操作功能；  e)支持自增序列；  f)支持主键约束、外键约束、唯一性约束、检查约束和联合主键约束；  g)支持游标功能；  h)支持视图的创建、删除、修改；  i)支持数值计算函数、字符处理函数、日期时间值函数、间隔函数、类型转换函数、位运算函数、聚合函数、格式化、系统信息等常用函数； |  |
| ★基础表分区管理 | a)哈希分区方式；  b)范围分区方式；  c)列表分区方式； |  |
| ★对象变更 | a)支持数据库的创建、删除、更新以及数据库属性的查询；  b)支持在线变更表结构、索引；  c)支持数据的增加、删除、修改和查询； |  |
| 查看报告 | 支持类OracleAWRDIFF报告，支持超过6个大项，细分指标项超过40个；报告支持网页形式，支持中文，支持自动采集和保存数据； |  |
| 事务能力 | ★事务基础特性 | 支持事务的ACID； |  |
| ★死锁检测与处理 | a)在并发执行过程中，能检测到死锁；  b)提供解决全局死锁的机制；  c)具备死锁处理能力；  d)具备死锁超时回滚的能力；  e)具备死锁检测与处理记录功能； |  |
| 运维 | ★运行时统计信息基础功能 | a）数据库慢SQL统计：  1）支持统计SQL语句；  2）支持统计用户名；  3）支持统计数据库名；  4）支持统计执行时长；  b）数据库性能状态统计：  1）支持统计每秒事务数和查询数；  2）支持统计SQL平均响应时间；  3）支持统计高频SQL； |  |
| 运维 | ★日志 | a)具备对各类事件进行日志记录的功能，可通过日志查看操作内容、执行过程和结果；  b)具备提示和警告功能，提示或警告数据库结构修改、数据库运行配置修改等重要操作；  c)日志完整正确，并且提供可读文本的形式；  d)支持中文日志； |  |
| ★远程运维 | 具备远程维护功能； |  |
| ★报警 | a)厂商提供通知管理员的方法或工具；  b)支持设置报警基线，数据库运行中遇到重要事件、异常事件和状态、超过报警阈值等情况时，通知管理员；  c)提供报警API；  d)报警发生时，支持报警信息的实时展示； |  |
| 迁移 | ★数据迁移 | a)提供元数据、数据库、数据库对象、表数据快速迁移的功能；  b)支持数据迁移工具实现同构或异构数据库之间的数据迁移；  c)支持全量数据迁移、增量数据持续同步等迁移模式；  d)在数据迁移过程中具备应对传输异常的能力，保障数据迁移的稳定性、连续性和一致性；  e)支持存量数据的一次性迁移和增量数据库的持续同步；  f)支持多种不同类型的源数据库和目标数据库之间的数据迁移； |  |
| ★数据比对基础功能 | 对源数据库和目标数据库之间的数据进行比对，支持数据一致性，并提供一致性比对报告； |  |
| 备份恢复 | ★数据备份 | a)运行状态下支持对数据库进行全库备份；  b)运行状态下支持对数据库进行部分备份；  c)运行状态下支持对数据库进行增量备份； |  |
| ★多种存储媒体备份、还原 | 支持多种备份存储媒体，支持多种存储媒体的部分、完整数据库数据还原处理能力； |  |
| ★备份还原的一致性校验 | 提供数据库备份数据一致性校验的命令或工具； |  |
| 集群管理 | ★集群构建与管理 | a)支持集群的运行环境； |  |
| b)支持创建并配置数据库集群； |  |
| c)配置信息至少包括日常运维管理、容灾管理、日志管理、备份管理、监控等； |  |
| 主备切换 | 数据库集群支持读写分离，数据零丢失，支持主备集群，支持数据零丢失，即主库故障，备库自动切换为主库，且数据与原主库数据一致； |  |
| 负载分配算法 | 读写分离集群可支持轮询、权重2种负载分配算法； |  |
| 工具 | ★数据库开发调试工具 | a)具备图形化功能，提高易用性；  b)具备导入、编辑、保存、执行SQL语句和SQL脚本功能；  c)具备复制、编辑现有数据库对象功能；  d)具备关键词显示标记、动态语法提示的SQL编辑器功能； |  |
| ★用户、角色管理工具 | a)支持创建、修改、删除用户的功能；  b）提供定义用户的功能；  c)支持创建、修改、删除角色的功能，且提供用户自定义角色的功能； |  |
| ★SQL执行计划查看工具 | a)提供与数据库管理系统进行SQL交互的工具，方便运维工作；  b)支持查看SQL语句查询执行计划与统计信息； |  |
| 动态视图与触发器、存储过程/函数工具 | 动态视图工具：支持以动态性能视图的方式按前后台进程统计SQL语句数量，分类包括：DDL（数据定义）、DML（数据操作）、DCL（数据控制）、TCL（事务控制）；  触发器、存储过程/函数工具：  a)支持创建、修改、删除触发器的功能，支持触发条件、事件的设置；  b)支持创建、修改、删除存储过程/函数的功能，提供定义存储过程/函数的工具； |  |
| ★数据库对象工具 | a)支持创建、修改、删除表的功能，支持定义表结构、约束、存储配置管理的功能；  b)支持创建、修改、删除索引的功能，支持定义索引结构、类型、存储配置管理的功能；  c)支持创建、修改、删除视图的功能，支持视图定义的功能；  d)支持创建、修改、删除约束的功能，支持约束定义的功能； |  |
| ★导入导出工具 | a)支持导出不同格式，可以将不同格式数据导入到数据库中；  b)支持不同级别和不同数据库对象的导入/导出功能；  c)支持从文本文件或者其他上游数据源将数据导入；  d)支持SQL脚本进行导入导出； |  |
| ★数据库运维工具 | a)支持数据库、数据库存储对象结构、数据、统计信息更新维护；  b)支持数据库创建、数据库修改、数据库删除、数据库模板维护；  c)支持数据库任务自动化调度作业管理；  d)支持图形化展示数据库管理的各种元数据界面，展示的内容具有层次性，包括模式、非模式数据字典信息； |  |
| 图形化管理 | ★图形化的开发工具 | 厂商提供图形化的开发工具； |  |
| ★图形化运维工具 | 厂商提供图形化的运维工具； |  |
| 稳定运行 | ★稳定运行 | a)支持连续稳定运行；  b)支持数据库管理系统运行风险的报警能力； |  |
| 故障切换 | ★快速切换 | 支持快速切换，在主数据库出现故障时，能够快速切换到备用数据库，保障业务正常运行； |  |
| ★恢复无断点 | 支持无断点恢复能力； |  |
| 容灾能力 | ★主备备份 | a)支持多副本，支持主副本与从副本之间的数据同步，最低时延由生产厂商提供；  b)提供基于主机的数据库复制技术，包括基于日志的备用数据库远程数据库备份技术，并具备数据副本间的复制能力； |  |
| ★实例容灾 | a)在任意数据库实例出现故障时，集群内服务正常运行，数据不丢失，集群整体业务可用；  b)在实例故障、节点故障等单数据库实例故障时，RPO时间等于0，RTO时间小于30s； |  |
| ★容灾部署 | a)提供远程容灾部署与管理功能；  b)提供生产中心与备份中心之间的容灾部署与管理功能； |  |
| ★同城容灾 | a)支持同城双中心部署，当主中心故障时，业务切换到备中心；  b)由于网络、供电等原因造成的可用区级故障，触发集群计划外停机，在同城多可用区场景下，RPO时间等于0，RTO时间小于1分钟； |  |
| 异地容灾 | a)城市级故障，比如地震，业务可以切换到异地；  b)异地灾备场景支持两地三中心部署架构，在本地建立同城灾备中心，在异地建立异地灾备中心，RPO时间小于1分钟，RTO时间小于10分钟； |  |
| 容错性 | ★服务端编程稳定性 | 支持当用户自定义的存储过程、函数运行异常时，数据库稳定运行； |  |
|  |
| ★网络容错 | 支持网络中断时，保障事务一致性； |  |
| ★检测报警 | a)支持数据库实例启动时错误检测能力；  b)支持加载不同文件格式、不同大小数据出现错误时的故障检测和处理能力；  c)支持数据库备份执行过程中发生故障时报错或者报警能力；  d)支持数据库恢复发生故障时报错或者报警能力； |  |
| ★故障恢复 | a)系统故障重启后能正常运行且支持数据一致性；  b)支持完全媒体故障恢复的能力；  c)提供基于时间点故障恢复功能； |  |
| ★不同级别故障可恢复 | 支持数据库事务故障、系统故障、存储媒体故障不同级别的可恢复能力； |  |
|  |
| 硬件兼容 | ★硬件平台兼容 | a)同源支持以下至少三种CPU平台架构：  1)ARM；  2)LoongArch；  3)MIPS；  4)SW64；  5)x86；  b)支持SMP和NUMA的运行环境； |  |
| 标准兼容 | ★ODBC | 支持ODBC； |  |
| ★JDBC | 支持JDBC； |  |
| 交付方式 | ★交付方式 | 以光盘、便携式移动设备、镜像文件、在线下载等交付方式提供产品交付物； |  |
| 服务周期 | ★产品维护周期 | 产品自发布之日起至产品停止功能升级（包含不限于新特性、新硬件支持、问题修复、安全补丁等）之日止≥5年； |  |
|  |
| ★产品延伸服务周期 | 产品停止功能升级之日起至产品停止功能维护（包括问题修复、安全补丁等）之日止≥4年； |  |
|  |
| ★产品延伸安全服务周期 | 产品功能维护停止之日起至产品停止安全维护（包括中高风险漏洞修复）之日止≥2年； |  |
|  |
| ★售后服务最小保障期 | 自销售之日起，产品售后服务周期≥6年； |  |
| 供应链与服务保障 | ★供应链与服务保障基础要求 | a)提供多种形式支持服务，包含电话、电子邮件、远程连接等；  b)提供技术支持服务，支持同城4h、异地12h响应要求，两个工作日解决问题，对于未能解决的问题和故障提供可行的升级方案；  c)提供培训材料、产品手册、培训视频等培训相关内容；  d)建立全国技术服务体系和服务团队，符合专业服务体系标准要求，提供原厂中文服务；  e)服务周期内支持版本免费升级；  f)开源产品对获得的社区源代码进行安全性和知识产权审查与管理；  g)提供数据库参数、慢SQL语句的性能优化指南，包含性能优化的具体措施、技巧、案例及建议等； |  |
| 基本要求 | ★基本要求 | 数据库应当符合安全可靠测评要求； |  |
| 基础安全 | ★漏洞管理 | 建立漏洞管理机制，及时通过邮件、网站等方式将安全漏洞告知用户，并提供安全补丁对漏洞进行修复； |  |
| ★身份鉴别及访问控制 | 提供身份鉴别及访问控制，加解密的密码要求符合GM/T0028的相关规定； |  |
| 售后服务承诺 | | 投标人承诺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投标时提交承诺函，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  |
| 说明： | “★”条款说明：供应商在投标时出具关于所提供的“数据库”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承诺函（上述“★”指标应逐项响应，可参照“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 |  |

**5. 操作系统**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指标要求 |  |
| 操作系统支持多CPU架构 | ★同源兼容多CPU平台架构 | 操作系统支持同源兼容ARM、LoongArch、MIPS、SW64、x86架构的CPU； |  |
|  |
| 操作系统支持CPU内置功能 | ★多核支持 | 操作系统支持双核及多核处理器，包括核间负载均衡、线程绑定等，并提供接口，通过访问接口获取运行状态和控制多核调度； |  |
|  |
|  |
| ★CPU虚拟化支持 | 操作系统支持CPU虚拟化技术； |  |
| ★动态调节CPU运行频率 | 操作系统根据负载情况，自动调节CPU的运行频率； |  |
| ★支持多CPU | 支持跨路内存访问，支持CPU间负载均衡，支持并优化NUMA体系架构； |  |
| ★支持CPU内置安全功能 | 操作系统支持CPU硬件密码运算与随机数生成等功能；提供编程接口供应用程序调用；支持通过硬件指令判别临界区冲突；支持调用CPU指令，实现自旋锁； |  |
|  |
| 安装部署 | ★安装方式 | 操作系统支持光盘安装、USB闪存盘安装、网络安装和无人值守安装； |  |
|  |
| ★安装模式 | 操作系统支持图形或文本安装模式； |  |
| ★安装过程配置 | 操作系统支持安装界面文种设置、逻辑分区配置（如LVM）、自定义分区设置、安装组件设置、时区设置、键盘布局设置、初始用户设置、计算机名设置和网络设置，支持通过USB闪存盘等方式加载硬件驱动、支持设置加密文件系统； |  |
|  |
|  |
| ★系统引导 | a)操作系统应支持UEFI2.0及以上规范固件引导，当计算机以UEFI模式启动安装时，安装程序应分配ESP，并在ESP中放置启动引导文件，使系统能以UEFI模式引导；  b)支持bootloader引导，支持MBR及GPT; |  |
|  |
|  |
|  |
| ★引导修复 | 操作系统安装媒体提供系统引导修复功能，当已安装的系统引导被破坏时，可重建系统引导； |  |
|  |
| ★引导参数编辑 | 操作系统支持用户编辑引导参数，支持GRUB口令保护； |  |
|  |
| ★数据保护 | 安装程序在安装执行前明确提示用户可能会删除已有数据，并提供退出/取消功能，当用户取消安装时，不改变硬盘上已有数据； |  |
|  |
| ★分辨率自适应 | 操作系统安装完成后应自动适配显示器最佳分辨率（文本模式除外）； |  |
|  |
| ★安装配置正确性校验 | 操作系统安装和配置过程中，如用户自定义的某些配置可能会影响系统启动或正常使用，予以明确提示； |  |
|  |
| 系统内核 | ★内核要求 | a)若操作系统是基于Linux内核的服务器操作系统应兼容4.19版内核；  b)若操作系统属于其它类型内核不做要求； |  |
|  |
|  |
| 进程、线程调度 | ★NUMA | 操作系统支持基于NUMA的亲和调度； |  |
|  |
| ★多核轮询 | 操作系统支持CPU多核轮询调度； |  |
| ★进程调度 | 操作系统具备进程优先级动态调整能力，允许在进程运行时对优先级进行调整；区分实时进程与非实时进程，分别进行调度；支持进程运行状态检查； |  |
|  |
| 内存管理 | ★内存容量 | 操作系统支持最大内存不小于4TB； |  |
|  |
|  |
| ★内存大页管理 | 操作系统允许应用申请内存大页降低页表转换； |  |
|  |
| ★NUMA | 操作系统支持NUMA近节点优化； |  |
| 存储管理 | ★RAID支持 | 操作系统支持硬RAID和软RAID，支持软RAID级别0、1、5、6、10； |  |
|  |
|  |
| ★虚拟文件系统 | 操作系统支持将不同功能的外部设备抽象为统一的文件操作接口，包括存储、输入输出设备； |  |
|  |
| ★文件管理 | 操作系统支持文件存储、检索和共享； |  |
| ★可移动存储 | 操作系统支持对可移动外部存储的管理，包括启停、禁用、恢复等； |  |
|  |
| ★外部独立存储 | 操作系统支持使用外部独立存储设备； |  |
| ★多路径聚合 | 操作系统支持存储多路径聚合及I/O动态负载均衡； |  |
|  |
| ★故障检测 | 操作系统支持硬盘损坏或老化检测及信息收集； |  |
| ★虚拟内存 | 操作系统支持将硬盘的特定分区或文件作为虚拟扩展内存用于存放内存数据，支持虚拟内存压缩； |  |
|  |
| ★网络块设备挂载 | 操作系统支持FCoE、iSCSI，支持将Ceph块设备视为常规存储设备挂载到某个目录并作为标准文件系统使用； |  |
|  |
| 网络管理 | ★网络链路检测 | 操作系统支持网络链路故障检测、链路事件通知和链路状态查询； |  |
| ★TCP卸载引擎 | 操作系统支持运行TCP协议卸载引擎的网卡； |  |
|  |
| ★网络协议 | 操作系统支持IPv4、IPv6； |  |
| ★多网卡绑定 | 操作系统支持多网卡绑定； |  |
|  |
| 文件系统 | ★文件系统支持 | 操作系统支持XFS、EXT3、EXT4、NTFS、FAT32等文件系统，支持相应格式分区创建、删除、格式化等； |  |
|  |
| ★日志式文件系统 | 操作系统支持日志式文件系统； |  |
| ★文件处理能力 | 操作系统支持最大文件不小于4TB，最大分区与文件系统不小于10PB，最大文件名长度不小于255字节； |  |
|  |
| ★分区大小调整 | 操作系统支持动态调整分区大小，对系统分区容量进行改变； |  |
|  |
| 应用开发运行环境 | ★集成开发环境/开发框架 | 操作系统通过内置、软件仓库或附加光盘等方式提供开发环境，包括Qt、Eclipse、VSCode等； |  |
|  |
| ★开发工具库 | 操作系统通过内置、软件仓库或附加光盘等方式提供开发库，包括GNUC、GNUC++、Java、Qt、Gtk+、Cairo、OpenGL、Perl、Python、Ruby、Rust、Golang、JS等； |  |
|  |
|  |
| ★编译器开发工具 | 操作系统通过内置、软件仓库或附加光盘等方式提供编译开发工具，包括GCC、G++、Binutils、GDB、Make、CMake等； |  |
|  |
| ★文本编辑工具 | 操作系统通过内置、软件仓库或附加光盘等方式提供文件编辑工具，包括Emacs、Vim等； |  |
|  |
| ★软件包管理 | 操作系统支持查询软件包描述和包含文件，以及软件包依赖；  支持在安装时自动提示并下载安装缺失的依赖软件包； |  |
|  |
| ★开发文档 | 供应商应提供软件开发参考文档、驱动开发参考文档、应用移植开发文档、API文档； |  |
|  |
| 服务支持 | ★网络服务 | 操作系统支持TCP/UDP； |  |
| ★网络共享 | 操作系统支持基于NFS、SMB、FTP、CIFS等协议的数据网络共享服务； |  |
| ★WEB服务 | 操作系统支持基于HTTP、HTTPS、FastCGI等协调WEB服务； |  |
| ★加密传输服务 | 操作系统支持基IPSec和SSL协议的隧道加密传输服务； |  |
| ★数字证书服务 | 操作系统支持基于PKI体系的数字证书服务； |  |
| ★访问控制服务 | 操作系统支持基于RBAC(基于角色的访问控制)机制的访问控制服务； |  |
| ★网络管理服务 | 操作系统支持基于SNMP、NETCONF、RESTCONF等协议的网络管理服务； |  |
| ★时间同步服务 | 操作系统支持基于NTP协议网络时间同步服务； |  |
| ★远程连接服务 | 操作系统支持RPC、rsync、SSH等远程服务； |  |
| ★邮件服务 | 操作系统支持基于SMTP、POP3、IMAP等的邮件服务； |  |
| ★身份鉴别服务 | 操作系统支持基于轻量级目录访问协议的统一身份鉴别服务； |  |
| ★数据存储和查询服务 | 操作系统支持结构化和非结构化格式数据的存储和查询服务；  操作系统支持快、文件、对象等类型的数据存储服务；  操作系统支持SQL、SoSQ、键直等类型的数据库； |  |
| ★存储服务 | 操作系统支持多种传输速率和存储协议的SAN和NAS存储 |  |
| ★集群支持 | 操作系统支持服务基于主备机制的分布式集群、高可用集群的部署模式；  操作系统支持服务基于分布式通信协议的分布式集群、高可用集群的部署模式；  操作系统支持基于虚拟路由器冗余协议的高可用集群部署模式； |  |
| ★分布式服务 | 操作系统支持基于同步、异步请求处理机制的分布式服务； |  |
| ★负载均衡模式 | 操作系统支持基于OSI模型的4/7层和链路层的负载均衡模式；  操作系统支持基于不同调试算法的负载均衡模式； |  |
| ★高可用服务 | 操作系统提供对HA的支持，支持多种集群配置模式，包括主主模式、主备模式、N+1模式和N+M模式，支持资源及节点故障预测； |  |
| 虚拟化 | ★虚拟化部署 | 操作系统支持在KVM、Xen、Hyper-V虚拟机上安装部署操作系统； |  |
| ★内核虚拟化(KVM) | 操作系统支持KVM虚拟化：  对虚拟机进行启、停等管理操作；对虚拟机硬盘做快照并从快照恢复；兼容qemu、libvirt标准接口；支持UEFI或legacyBIOS方式启动；  支持虚拟时钟arch-timer；支持虚拟鼠标、键盘、触控板、声卡、显卡、硬盘、CDROM、串口pty/pipe/file等设备；支持Virtio协议下的虚拟设备，包括串口、blk驱动硬盘、SCSI驱动硬盘、不同后端控制器类型的Virtio网卡(包括内核态、用户态、qemu)、GPU、vsock设备等；支持硬盘和网卡选择类型VFIO设备；支持虚拟机CPU、内存、网卡、硬盘等离线调整；支持虚拟机网卡、硬盘、USB设备热插拔；支持PCI/PCIE设备直通；支持虚拟机热迁移和加密传输；支持虚拟机远程访问；支持虚拟机CPU和I/O线程绑定； |  |
| ★KVM虚拟机管理 | 操作系统支持虚拟机对主机的访问控制；虚拟机可以拥有独立的物理资源，且各个虚拟机之间严格隔离；支持大页内存运行虚拟机；支持三种CPU型号模拟模式，包括直通、宿主模型、自定义；支持虚拟机资源调配控制，包括Numa、CPU、内存、I/O、网卡；支持CPU拓扑模拟和透传； |  |
| 容器 | ★容器虚拟化 | 操作系统支持OCI；支持进程命名空间隔离技术包括不限于mnt、pid、ipc、uts、user、network等；支持在同CPU指令架构下的不同规格硬件上无缝分发，保障运行兼容性；支持沙箱扩展；支持面向容器的独立逻辑文件管理，具备在容器创建时指定专用根文件夹，容器内进程文件访问重定向等功能；支持日志查询功能；支持通过控制终端对容器内主进程的标准输入输出对接交互；支持通过控制终端对容器内新建进程的标准输入输出对接交互；支持容器存储卷管理（新增、删除、卷容量配置、自动回收）、卷共享；支持CNI；支持容器获取物理节点资源信息； |  |
| ★容器镜像和存储管理 | 操作系统支持容器镜像导入、导出；支持容器镜像分层保存、导入； |  |
| ★容器资源隔离和调配 | 操作系统支持容器资源在线调整，包括CPU资源、内存资源、I/O资源等；支持文件配额分配、存储带宽资源使用量监控等机制，实现容器级I/O控制能力；支持面向容器的网络带宽调度策略，实现容器级网络带宽分配、使用量监控等机制；支持面向容器的存储空间使用监控、分配机制；支持容器CPU核独占；支持面向容器的CPU时间片资源按需划分机制；支持面向容器的内存分配和回收机制，实现内存使用量跟踪和管理；支持同一集群在线、离线业务混合部署；支持对容器的编排、负载均衡、调度等能力；支持根据容器在线与离线混合部署状态进行资源优先调度，提高计算机资源利用率； |  |
| 中文支持 | ★字符编码集 | 操作系统应符合GB18030的要求； |  |
| ★中文帮助文档 | 操作系统内置中文帮助文档； |  |
| 管理工具 | ★系统信息查看工具 | 操作系统支持查看系统版本、内核版本、内存容量、CPU型号等信息; |  |
| ★网络管理工具 | 操作系统支持多网口自动连接、网络地址（常被称为“IP地址”）设置、DNS设置、路由设置；支持多网卡链路聚合，模式类型包括但不仅限于轮询、主备、802.3AD动态链路聚合； |  |
| ★日期和时间管理工具 | 操作系统可设置时间同步服务器地址，支持局域网和广域网的同步设置； |  |
| ★日志服务管理工具 | 操作系统支持收集系统日志； |  |
| ★帐户管理工具 | 操作系统支持帐户添加、删除、属性修改等； |  |
| ★用户操作审计工具 | 操作系统支持用户操作痕迹查询； |  |
| ★存储管理工具 | 操作系统支持EXT、XFS、NTFS、FAT、SWAP等多种格式的分区管理； |  |
| ★SNMP协议工具 | 操作系统支持SNMP设备和操作信息检索； |  |
| ★文本终端连接工具 | 操作系统支持多终端协同管理； |  |
| ★服务管理工具集 | 操作系统支持服务启动与停止，查看服务状态及日志，查询服务启动顺序及依赖关系； |  |
| ★配置管理工具 | 操作系统提供配置管理工具，可以简化任务配置及服务管理； |  |
| ★监控管理工具 | 操作系统支持监控系统资源使用情况，包含CPU、内存、存储I/O、网络I/O等； |  |
| ★守护进程 | 操作系统支持按需启动守护进程，用户可自定义设定需求守护的进程，如遇异常可重新加载，实现应用持续运行； |  |
| 基础组件兼容 | ★版本兼容 | 操作系统基础运行库或开发环境向后（向下）兼容，即系统版本升级后，能兼容上一版本所运行的软件与设备； |  |
|  |
|  |
| ★兼容周期 | 操作系统主版本兼容维护时间自发布之日起不低于5年，包括但不限于安全修复、功能升级、新硬件支持等； |  |
|  |
| 运行环境 | ★文件系统层次结构 | 供应商应给出长期兼容支持的文件系统层次结构； |  |
| ★运行库 | 供应商应给出长期兼容支持的运行库； |  |
| ★命令 | 供应商应给出长期兼容支持的常用命令； |  |
| 软件兼容 | ★集群软件 | 供应商提供兼容的集群软件清单，且至少兼容一款产品； |  |
|  |
| ★虚拟化云平台 | 供应商提供兼容的虚拟化平台软件清单，且至少兼容三款产品； |  |
|  |
| ★容器云 | 供应商提供兼容的容器云软件清单，且至少兼容三款产品； |  |
|  |
| ★存储软件 | 供应商提供兼容的存储软件清单，且至少兼容一款产品； |  |
|  |
| ★数据库管理系统 | 供应商提供兼容的数据库软件清单，且至少兼容三款产品； |  |
|  |
| ★中间件 | 供应商提供兼容的中间件软件清单，且至少兼容三款产品； |  |
|  |
| ★运维平台 | 供应商提供兼容的运维平台软件清单，且至少兼容一款产品； |  |
| ★备份软件 | 供应商提供兼容的备份恢复软件清单，且至少兼容一款产品； |  |
|  |
| ★大数据平台 | 供应商提供兼容的大数据平台软件清单，且至少兼容一款产品； |  |
|  |
| ★终端防护及杀毒 | 供应商提供兼容的终端防护及杀毒软件清单，且至少兼容一款产品； |  |
|  |
| ★网络防护 | 供应商提供兼容的网络防护软件清单，且至少兼容一款产品； |  |
|  |
| ★身份认证 | 供应商提供兼容的身份认证软件清单，且至少兼容一款产品； |  |
|  |
| 硬件兼容 | ★服务器整机 | 供应商提供兼容的服务器整机品牌及型号清单，且至少兼容一款产品； |  |
|  |
|  |
|  |
| ★AI服务器 | 供应商提供兼容的AI服务器整机品牌及型号清单，且至少兼容一款产品； |  |
| ★存储 | 供应商提供兼容的存储服务器整机品牌及型号清单，且至少兼容一款产品； |  |
| ★部件兼容 | 供应商提供兼容的系统总线、HBA卡、RAID卡、网卡、光纤卡、AI加速卡、GPU、NPU等品牌及型号清单； |  |
|  |
| 稳定性 | ★操作系统连续运行168小时 | 操作系统高负载下连续常态运行168小时无故障； |  |
|  |
| 备份还原 | ★备份还原 | 操作系统提供备份还原功能，支持生成系统状态快照及恢复系统状态； |  |
|  |
| 内存纠错 | ★内存纠错 | 操作系统支持DDR3、DDR4等内存上的ECC查错、纠错； |  |
|  |
| 热插拔 | ★硬盘热插拔 | 硬件支持时，操作系统支持硬盘热插拔； |  |
| 维护工具 | ★远程维护 | 操作系统提供远程控制管理工具，支持RDP、SSH、SPICE、VNC等协议，方便用户进行文本或图形化形式的远程连接及维护； |  |
| ★文件完整检查 | 操作系统提供文件系统检查工具，对文件系统完整性进行检测和修复； |  |
| ★内核分析 | 操作系统提供内核性能分析工具，提供性能分析框架，支持对内核函数层面进行分析；提供内核探测工具，支持对内核及用户态程序动态追踪； |  |
| 日志管理 | ★日志记录与存储 | 操作系统支持对安全事件的日志记录，包括帐户增删改、成功登录、失败登录、敏感服务开启关闭、配置修改等，日志信息详实，包括所属用户、访问时间、访问地址等；支持内核异常日志信息的记录和存储；支持内核崩溃转储机制，系统崩溃时可收集整个内存信息；支持配置远程日志功能，可将指定日志内容归档到日志服务器；支持对日志功能进行访问控制，防止未经授权的访问； |  |
|  |
|  |
|  |
|  |
|  |
|  |
| ★日志处理与分析 | 操作系统提供系统错误问题回溯分析工具，对系统崩溃问题及错误问题进行回溯；支持日志切分、一键收集、转储、同步机制； |  |
|  |
| 脆弱性管理 | ★脆弱性管理 | 操作系统提供故障管理框架，内置故障分析专家系统，可与外部同类型系统互联；具备故障响应、故障警告功能，提供用户接口，支持故障响应、警告信息分发；支持故障管理守护进程，使用统一的传输信道或机制上报故障信息；具备硬件故障信息捕获、紧急处理功能，包括CPU、内存及PCIe设备等硬件的故障；支持诊断/响应组件动态加载机制；提供或支持第三方远程诊断框架及调测工具集实现远程诊断及调试断点功能；  支持物理机、虚拟机操作系统的故障恢复； |  |
|  |
|  |
|  |
|  |
|  |
|  |
| 热补丁 | ★热补丁 | 操作系统支持对内核热补丁进行编号，每个热补丁拥有独立编号；支持增量修复以及回滚机制；提供热补丁合法性和一致性校验功能；提供热补丁管理机制和工具，功能至少覆盖补丁查询、安装、移除；提供热补丁升级和回滚日志，便于查询或回溯； |  |
|  |
|  |
|  |
| 系统升级 | ★升级内容 | 操作系统支持系统增量升级功能，对系统部件、安全补丁等升级； |  |
| ★升级方式 | 操作系统支持在线升级和离线升级； |  |
| ★数据保护 | 操作系统升级不得修改破坏用户数据； |  |
| ★兼容性 | 操作系统升级不得影响原有软硬件兼容性，如有影响应显式的提示告知用户； |  |
| ★回退 | 操作系统提供升级回退机制，能卸载已升级的软件包，恢复系统原有状态，如升级为不可回退，则系统升级前以显式的提示告知用户； |  |
| 交付方式 | ★交付方式 | 供应商提供光盘、USB闪存盘、镜像文件（下载）等交付方式； |  |
|  |
| 服务周期 | ★产品维护周期 | 产品自发布之日起至产品停止功能升级（包含不限于新特性、新硬件支持、问题修复、安全补丁等）之日止≥5年； |  |
|  |
| ★产品延伸服务周期 | 产品停止功能升级之日起至产品停止功能维护（包括问题修复、安全补丁等）之日止≥5年； |  |
|  |
| ★产品延伸安全服务周期 | ≥3年； |  |
| ★售后服务最小保障期 | ≥8年； |  |
| 售后服务 | ★原厂服务 | 服务由操作系统厂商的正式员工提供，不由代理商提供； |  |
|  |
| ★服务热线电话 | 操作系统厂商为最终用户提供工作日每日不少于8h（覆盖一般工作时间，具体时间由企业标准给出）中文技术服务热线； |  |
|  |
| ★技术服务标准 | 操作系统厂商提供工作日每日不少于8h技术支持服务； |  |
|  |
| ★技术服务时效 | 操作系统厂商满足同城4h、异地12h响要求，两个工作日解决问题，对于未能解决的问题和故障提供可行的升级方案； |  |
|  |
| ★技术服务保障 | 发生非人为因素故障，在七日内由操作系统厂商原厂人员免费对产品进行补充或更换； |  |
| 现场交付与安装调试 | ★现场安装调试 | 操作系统厂商提供产品安装与现场调试，并提供安装与调试所需的工具和设备； |  |
|  |
| ★配套资料 | 交付产品时操作系统厂商提供配套的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系统说明文件、用户手册（用户安装、操作、维护、故障排除）等； |  |
|  |
| 系统更换 | ★系统更换 | 服务期内，操作系统厂商支持版本免费更换（注：更换后不延长服务期）； |  |
| 厂商能力要求 | ★服务团队 | 操作系统厂商建立全国技术服务体系和服务团队，为客户提供专业的原厂中文服务； |  |
|  |
| 数据安全保障 | ★数据收集安全保障 | 除用户授权采集的信息外不采集其他数据，相关信息采集无安全风险，相关数据存储在大陆境内； |  |
|  |
| ★数据供给安全保障 | 涉及数据下载的线上服务物理服务器不出境，包括代码仓库、系统补丁、安全补丁、服务网站等； |  |
|  |
| 代码无风险 | ★代码无风险 | 操作系统厂商提供源代码，源代码可供第三方机构审查，开源许可合规，代码知识产权无风险，无恶意安全漏洞或后门，代码可追溯、可重构； |  |
|  |
|  |
|  |
| 基本要求 | ★基本要求 | 操作系统应当符合安全可靠测评要求； |  |
|  |
| 密码算法支持 | ★密码算法实现 | 操作系统支持GM/T0002、GM/T0003和GM/T0004规定的密码算法运算； |  |
|  |
| ★随机数生成 | 操作系统随机数质量符合GM/T0005《随机性检测规范》或GB/T32915《信息安全技术二元序列随机性检测方法》； |  |
|  |
|  |
| ★内置数字证书 | 操作系统内置国家电子认证根CA的根证书； |  |
| ★密码协议实现 | 操作系统支持符合GB/T38636—2020的TLCP； |  |
|  |
| 安全管理 | ★防火墙 | 操作系统提供防火墙配置管理工具，支持基于协议、网络地址、端口的访问控制规则配置，规则修改后立即生效；支持关闭指定服务和端口，包括但不限于关闭远程访问、共享访问等；支持防止ARP欺骗攻击； |  |
|  |
|  |
|  |
|  |
| ★安全框架 | 操作系统提供统一访问控制安全框架； |  |
| 身份鉴别 | ★身份鉴别服务 | 用户标识使用帐户名和帐户ID，在操作系统的整个生存周期内用户标识具有唯一性；支持用户口令复杂度校验及强口令管理；支持用户口令有效期配置；支持口令鉴别失败控制；支持口令加密算法配置，用户口令进行加密后以不可逆的密文形式保存；支持禁止根帐户（root）远程登录设置； |  |
|  |
|  |
|  |
| 访问控制 | ★自主访问控制 | 允许客体拥有者以普通帐户决定并控制对客体的访问，并阻止非授权用户对客体的访问；普通用户缺省拥有新建、读写和删除私有目录下文件的权限；支持细粒度的自主访问控制，将访问控制的粒度控制在单个用户，对系统中的每一个客体，实现由客体拥有者以指定用户方式确定其对该客体的访问权限，而其他同组用户或非同组的用户和用户组对该客体的访问权则由客体拥有者授予； |  |
|  |
|  |
| ★强制访问控制 | 操作系统支持对应用程序的访问控制与资源限制，包括对文件、网络等客体的访问控制；支持应用安装控制、应用执行控制； |  |
| ★安全审计 | 操作系统能对身份鉴别的使用、自主访问控制、标记和强制访问控制策略的修改等生成审计日志；审计记录包括：事件类型、事件发生的日期、触发事件的用户、事件成功或失败等字段；支持审计日志查询和导出功能； |  |
|  |
|  |
| 漏洞管理 | ★漏洞管理 | 操作系统支持漏洞编号，每个漏洞独立编号，可直接使用NVDB、CNVD或CVE编号；漏洞提醒，发现或获悉漏洞信息时，通过系统推送、电子邮件或官方网站等方式通知用户；漏洞修复，对已发现的安全漏洞通过补丁等方式对系统漏洞进行修复；漏洞列表，提供每个版本已修复的漏洞列表，提供命令或网页等方式方便用户查询漏洞及其修复情况； |  |
|  |
|  |
|  |
|  |
|  |
| 售后服务承诺 | 售后服务承诺 | 投标人承诺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投标时提交承诺函，，可参照“投标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  |
| 说明： | “★”条款说明：供应商在投标时出具关于所提供的“操作系统”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承诺函（上述“★”指标应逐项响应，可参照“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 |  |

**6. 出口防火墙**

|  |  |
| --- | --- |
| 指标项 |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
| 规格要求 | ★标准机架式设备，不低于千兆电口16个，千兆光口8个，万兆光口8个，2个扩展槽，双交流电源；防火墙吞吐量不低于10G，并发链接数不低于400万，新建连接数不低于10万/秒；包含3年IPS授权； |
| 部署模式 | 实现路由模式、透明（网桥）模式、混合模式； |
| NAT功能 | 支持一对一、多对一、多对多等多种形式的NAT，支持DNS、FTP、H.323、RTSP、ILS、PPTP、SIP、SQLNET、MGCP、RSH、ICMP差错报文、TFTP、RTSP、SCTP、XDMCP、NBT、SCCP、HTTP等多种NAT ALG功能；支持NAT44、NAT46、NAT64、NAT66； |
| 安全策略 | 支持策略风险调优，支持安全策略优化分析，支持策略数冗余及命中分析，支持基于应用风险的自动批量和手动逐条策略调优，可根据流量、应用、风险类型等细粒度展示，并给出总体安全评分，便于用户更好的管理安全策略，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入侵防御 | 支持超过15000种特征的攻击检测和防御；  支持基于对包括但不限于操作系统、网络设备、办公软件、网页服务等保护对象的入侵防御策略，支持基于对漏洞、恶意文件、信息收集类攻击等的攻击分类的防护策略，支持基于服务器、客户端的防护策略；且缺省动作支持黑名单；  实现对黑客攻击、蠕虫/病毒、木马、恶意代码、间谍软件/广告软件等攻击的防御，实现缓冲区溢出、SQL注入、IDS/IPS逃逸等攻击的防御，实现攻击特征库的分类；IPS发现攻击后抓取报文，并支持通过WEB下载对应抓包文件，供客户进行分析； |
| 共享上网管理 | 支持多用户共享上网行为管理，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DDoS防护 | 支持流量自学习功能，可设置自学习时间，并自动生成DDoS防范策略，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诊断中心 | 支持基于接口及IP的报文捕获，并将捕获到的报文生成Wireshark（一种网络封包分析软件）可识别的.cap后缀文件，保存到本地或外部服务器，供用户分析诊断出入设备的流量； |
| ▲支持报文示踪功能，支持真实流量、导入报文、构造报文等方式，用于分析和追踪设备中各个安全业务模块（如：攻击防范、uRPF、会话管理和连接数限制等）对报文的处理过程，通过查看报文示踪记录的详细信息，有利于管理员对网络故障的快速排查和定位，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支持网页诊断功能，用于当内网用户访问网页出现故障时，对网络进行基本的诊断，并给出故障原因，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产品资质 | ★所投产品符合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相关规定，提供以下任意一种材料：  1.有效期内的公安部监制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提供符合《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的机构安全认证或者安全检测证明材料。 |
| 售后服务承诺 | 投标人承诺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投标时提交承诺函，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

**7. 内网防火墙**

|  |  |
| --- | --- |
| 指标项 |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
| 规格要求 | ★标准机架式设备，不低于千兆电口16个，千兆光口8个，万兆光口8个，2个扩展槽，双交流电源；防火墙吞吐量不低于10G，并发链接数不低于400万，新建连接数不低于10万/秒；包含3年IPS授权； |
| 部署模式 | 实现路由模式、透明（网桥）模式、混合模式； |
| NAT功能 | 支持一对一、多对一、多对多等多种形式的NAT，支持DNS、FTP、H.323、RTSP、ILS、PPTP、SIP、SQLNET、MGCP、RSH、ICMP差错报文、TFTP、RTSP、SCTP、XDMCP、NBT、SCCP、HTTP等多种NAT ALG功能；支持NAT44、NAT46、NAT64、NAT66； |
| 安全策略 | 支持策略风险调优，支持安全策略优化分析，支持策略数冗余及命中分析，支持基于应用风险的自动批量和手动逐条策略调优，可根据流量、应用、风险类型等细粒度展示，并给出总体安全评分，便于用户更好的管理安全策略，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入侵防御 | 支持超过15000种特征的攻击检测和防御；  支持基于对包括但不限于操作系统、网络设备、办公软件、网页服务等保护对象的入侵防御策略，支持基于对漏洞、恶意文件、信息收集类攻击等的攻击分类的防护策略，支持基于服务器、客户端的防护策略；且缺省动作支持黑名单；  实现对黑客攻击、蠕虫/病毒、木马、恶意代码、间谍软件/广告软件等攻击的防御，实现缓冲区溢出、SQL注入、IDS/IPS逃逸等攻击的防御，实现攻击特征库的分类；IPS发现攻击后抓取报文，并支持通过WEB下载对应抓包文件，供客户进行分析； |
| 共享上网管理 | 支持多用户共享上网行为管理，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DDoS防护 | 支持流量自学习功能，可设置自学习时间，并自动生成DDoS防范策略，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诊断中心 | 支持基于接口及IP的报文捕获，并将捕获到的报文生成Wireshark（一种网络封包分析软件）可识别的.cap后缀文件，保存到本地或外部服务器，供用户分析诊断出入设备的流量； |
| ▲支持报文示踪功能，支持真实流量、导入报文、构造报文等方式，用于分析和追踪设备中各个安全业务模块（如：攻击防范、uRPF、会话管理和连接数限制等）对报文的处理过程，通过查看报文示踪记录的详细信息，有利于管理员对网络故障的快速排查和定位，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支持网页诊断功能，用于当内网用户访问网页出现故障时，对网络进行基本的诊断，并给出故障原因，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产品资质 | ★所投产品符合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相关规定，提供以下任意一种材料：  1.有效期内的公安部监制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提供符合《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的机构安全认证或者安全检测证明材料。 |
| 售后服务承诺 | 投标人承诺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投标时提交承诺函，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

**8. 出口VPN**

|  |  |
| --- | --- |
| **指标项** |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
| 规格要求 | ★标准机架式设备，内存大小≥16G，硬盘容量≥128G SSD，接口≥6千兆电口+4千兆光口SFP，提供三年质保以及规则库升级服务；最大加密流量（Mbps）≥300Mbps，最大并发用户数≥600； |
| 授权要求 | 提供SSL VPN授权数量≥25个；  集群模式下授权共享：本地集群下各节点的零信任授权数均可共享使用，集群的总接入授权数是各节点授权数的总和； |
| 网络部署 | 支持IPV4/IPV6双栈网络IP配置，可自主选择配置LAN口或WAN口； |
| 应用打开方式 | ▲支持配置点击工作台的业务应用即可直接拉起对应的CS程序进行访问，包括但不限于浏览器、远程桌面或其他指定程序，支持Windows、macOS、统信UOS、麒麟kylin、Ubuntu等主流操作系统，针对Windows系统，还应支持拉起CS应用时携带启动参数，自动访问管理员设定的地址，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隧道模式的审计与安全能力增强 | 在业务应用兼容性良好的情况下，支持以隧道模式发布http/https协议的资源，以增加在隧道模式下发布的资源的URL级别审计能力，同时支持为隧道资源添加WEB水印以及单点登录功能； |
| 访问全局优化 | ▲支持优化TCP协议，增强隧道抗丢包、抗抖动特性，实现弱网环境的访问加速，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支持的认证方式 | 支持以下认证方式：本地账号密码认证、LDAP/AD认证、OAuth2.0标准协议的票据认证、CAS标准协议的票据认证、Radius账号认证、HTTPS帐号认证、证书主认证、证书辅认证、短信主认证、短信辅认证、标准Radius令牌认证、第三方令牌认证、TOTP动态令牌认证等认证方式，并可与企业微信、阿里钉钉、飞书结合实现扫码认证，支持飞书用户或个人微信企业号通过H5接入； |
| 动态上线准入控制 | 支持配置动态上线准入规则，可配置化的ACL规则引擎，可以灵活地将终端环境、用户身份、处置动作等进行配置，为单位不同用户不同部门提供灵活丰富的访问控制策略； |
| 支持全面的日志记录 | 支持用户登录日志、管理员操作日志，支持用户安全日志提取，审计中心应将具有异常登录行为的用户日志自动打标签为用户安全日志，以便于管理员快速审计定位； |
| 产品资质 | ★所投产品符合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相关规定，提供以下任意一种材料：  1.有效期内的公安部监制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提供符合《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的机构安全认证或者安全检测证明材料。 |
| 售后服务承诺 | 投标人承诺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投标时提交承诺函，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

**9. 堡垒机**

|  |  |
| --- | --- |
| 指标项 |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
| 规格要求 | ★标准机架式设备，≥6个千兆电口，≥4个千兆光口，支持液晶屏，冗余电源；单台堡垒机字符类并发会话≥500个、图形类并发会话≥100个,实配≥100个被管资源数授权； |
| 身份认证 | 支持多因子认证，方式包括手机令牌、手机短信、动态令牌、国密USBKey、指纹识别等多因子认证方式，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支持不同的用户配置不同的多因子认证方式，例如user01配置手机令牌、USB Key，user02配置手机短信，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支持认证方式组合使用，例如使用AD域+手机短信、Radius认证+手机令牌等多种组合方式登录，支持按用户访问的源IP地址进行不同的认证方式，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部门管理 | （1）支持对部门设置AB段安全码，AB段安全码由2个管理员保管，可使用AB段安全码对导出的敏感数据进行加密，解密时需要2个管理员同时解密；  (2)支持设置多级部门，至少支持10级部门划分灵活划分可管理的用户、资源、策略和审计数据的范围，实现通过部门进行分组管理，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资源管理 | （1）支持的运维协议包含SSH、RDP、VNC、Telnet、FTP、SCP、SFTP、DB2、MySQL、Oracle、SQL Server、PostgreSQL、Rlogin、DM、Redis等，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支持按IP范围、端口进行资源设备自动发现，实现快速批量添加资源设备； |
| 策略管理 | 支持同时以用户、用户组、账户、账户组为核心要素，来设置多对多的资源访问授权，用户组和账户组内的新增成员可自动继承授权关系； |
| 资源账户改密 | 支持以部门、资源账户、账户组、时间、改密周期、改密方式生成详细的改密计划，到期自动执行； |
| 个人网盘 | ▲支持以云盘形式在堡垒机上存储常用文件，实现操作端、堡垒机和目标资源三者之间文件共享，并支持对不同的用户配置不同大小的网盘空间（支持多文件和文件夹下载，文件展示最近修改时间和权限），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系统管理 | （1）支持内置OpenVPN客户端；  （2）需支持内置文件病毒扫描能力，实现本地上传文件到堡垒机网盘、主机上传文件到堡垒机网盘的文件传输扫描，针对病毒文件，可以执行信任、删除等操作，并生成审计记录，防止运维场景下传输病毒文件到IT系统中，威胁系统安全，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产品资质 | ★所投产品符合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相关规定，提供以下任意一种材料：  1.有效期内的公安部监制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提供符合《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的机构安全认证或者安全检测证明材料。 |
| 售后服务承诺 | 投标人承诺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投标时提交承诺函，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

**10. 出口WAF**

|  |  |
| --- | --- |
| 指标项 |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
| 规格要求 | ★标准机架式设备，内存大小≥8G，硬盘容量≥128G SSD，接口≥6千兆电口，提供三年质保以及规则库升级服务；应用层吞吐量≥1.5G，HTTP最大并发连接数不低于60W、新建连接数不低于3W，HTTPS最大并发连接数不低于8W、新建连接数不低于2000； |
| 路由特性 | 产品支持静态路由、策略路由和多播路由协议；  产品支持BGP、RIP、OSPF等动态路由协议； |
| NAT功能 | 产品支持多对一、一对多和一对一等多种地址转换方式；  产品支持NAT穿透技术ALG，支持FTP、TFTP、SQLNET、PPTP、RTSP、SIP、H.323等协议； |
| 访问控制 | 产品支持基于网络区域、网络对象、MAC地址、服务、应用等维度进行访问控制策略设置； |
| 应用控制 | ▲产品支持应用管控功能，应用特征识别库数量大于9000种，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DDoS防护 | 产品支持异常数据包攻击防御，防护类型包括IP数据块分片传输防护、TearDrop攻击防护、Smurf攻击防护、Land攻击防护、WinNuke攻击防护等攻击类型； |
| Web应用防御 | ▲产品内置超过4500种WEB应用攻击特征，支持对跨站脚本（XSS）攻击、SQL注入、文件包含攻击、信息泄露攻击、WEBSHELL、网站扫描、网页木马等攻击类型进行防护，要求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1）产品支持X-Forworded-For字段检测，并对非法源IP进行日志记录和联动封锁；  （2）产品支持Cookie攻击防护功能，并通过日志记录Cookie被篡改，提供提供以下任一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提供具备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相应功能截图，同时提供官网链接地址；③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制造厂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功能印刷资料。 |
| 策略生命周期管理 | 产品支持对策略变更内容进行日志审计记录，至少包含策略变更日期、变更原因、变更内容等，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管理方式 | 产品支持Web管理、串口管理、SSH管理等多种不同方式； |
| 双因素认证 | 产品支持管理员双因素认证功能，用户通过用户名/密码和Key等不同方式登陆产品管理界面； |
| 资质证明 | ★所投产品符合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相关规定，提供以下任意一种材料：  1.有效期内的公安部监制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提供符合《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的机构安全认证或者安全检测证明材料。 |
| 售后服务承诺 | 投标人承诺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投标时提交承诺函，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

**11. 日志审计**

|  |  |
| --- | --- |
| 指标项 |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
| 规格要求 | ★标准机架式设备，内存大小≥16G，硬盘容量≥128G SSD，≥4T SATA，接口≥6千兆电口；包含主机审计许可证书数量≥60，最大可扩展主机审计许可证书数量≥500，平均每秒处理日志数（eps）最大性能≥2000，日志存储能力不低于1.5亿条/天； |
| 日志采集 | 支持安全设备、网络设备、中间件、服务器、数据库、操作系统、业务系统等不少于800种日志对象的日志数据采集；  支持主动、被动相结合的数据采集方式，支持通过Agent采集日志数据，支持通过syslog、SNMP Trap、JDBC、WMI、webservice、FTP、SFTP、文件\文件夹读取、Kafka等多种方式完成日志收集； |
| ▲支持通过正则、分隔符、json、xml的可视方式进行自定义规则解析，支持对解析结果字段的新增、合并、映射，以满足除内置解析规则之外未被覆盖的日志类型的解析，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日志传输与存储转发 | （1）支持对单个/多个日志源批量转发，支持定时转发，可通过syslog和kafka方式转发到第三方平台，同时支持转发已解析日志和原始日志的两种日志，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支持日志文件备份到外置存储节点，支持ISCSI存储方式，并可查看外置存储容量、状态等信息；  （3）支持以FTP方式将日志数据备份至外部存储空间，支持备份数据的恢复和查询；  （4）支持设置日志存储策略，包括设置日志存储周期（天）、存储空间容量使用阈值等； |
| ▲支持TLS加密方式进行日志传输，支持日志传输状态、最近同步时间进行监控，可统计每个日志源的今日传输量和传输总量，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日志检索 | （1）支持通配符、范围搜索、字段等多种输入方式、搜索框模糊搜索、指定语段进行语法搜索；  （2）支持将检索查询的条件收藏为查询模版，支持查询模版创建、导入导出、删除功能，支持历史搜索记录功能；  （3）支持基于时间轴展示日志数据分布，能够通过时间轴进行查询分析；  （4）支持解码小工具，按照不同的解码方式解码成不同的目标内容，编码格式包括base64、Unicode、GBK、HEX、UTF-8等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日志分析 | ▲支持网站攻击、漏洞利用、C&C通信、暴力破解、拒绝服务、主机脆弱性、主机异常、恶意软件、账号异常、权限异常、侦查探测等内置关联分析规则，内置关联分析规则数量达到350条以上，支持自定义关联分析规则，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支持内置规则作为模板新建规则，支持调整规则等级，支持通过事件的任意字段制定规则创建策略，支持审计策略命中后可以定义告警并通过相应方式转发，如：邮件、短信等； |
| 资产管理 | 支持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资产入库审核、资产离线风险识别、资产退库、资产数据更新，责任人管理机制等，支持自定义资产标签、属性； |
| 系统管理 | 提供管理员账号创建、修改、删除，并可针对创建的管理员进行权限设置；支持IP免登录，指定IP免认证直接进入平台；支持只允许某些IP登录平台；支持页面权限配置和资产范围配置，用于管理账号权限，满足用户三权分立的需求；支持usb-key认证； |
| 资质证明 | ★所投产品符合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相关规定，提供以下任意一种材料：  1.有效期内的公安部监制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提供符合《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的机构安全认证或者安全检测证明材料。 |
| 售后服务承诺 | 投标人承诺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投标时提交承诺函，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

**12. 数据库审计**

|  |  |
| --- | --- |
| 指标项 |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
| 设备规格 | ★标准机架式设备,配置≥6个千兆自适应电口，≥4个千光口，冗余电源，事件处理能力≥35000条/秒，业务端口数据库实例数不低于15，吞吐量不低于1000Mbps，SQL平均处理性能不低于2Wqps； |
| 部署方式 | 可通过端口镜像（SPAN）或者分流器（TAP）模式旁路部署或Agent插件方式部署； |
| 审计功能 | 支持主流关系型数据库：Oracle、SQLServer、DB2、MySQL、Cache、SyBase、Informix、PostgreSQL、kafka、ES；  支持数据库：达梦6、达梦7、神州通用、人大金仓、GBase8a、OpenGauss；  支持旁路阻断功能（非串联方式）；  支持实时的网络流量监控，包括流量、会话、策略匹配、数据处理速率、多个环节的实时监控，掌握设备的处理能力； |
| ▲支持白名单管理，白名单支持数据库操作命令、语句长度、语句执行回应、语句执行时间、返回内容、返回行数、数据库名、应用账户、服务器端口、客户端操作系统主机名、客户端操作系统用户名、客户端MAC、客户端IP、客户端进程名、时间、数据库表、字段等多种条件，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状态监控 | 支持对数据库的基本信息、表空间使用状态、SGA共享分区、会话信息、回退、权限等多种运行状态进行监控和展示，支持的数据库类型有：ORACLE、MYSQL、MSSQL、SYBASE、DB2、达梦7等；  系统支持在设备访问界面上展示风险日历，针对有风险事件的天数以橙色标注，提醒管理员查看对应日期的风险事件； |
| 敏感数据防护 | 支持对数据库进行敏感数据扫描，发现数据库中敏感数据存放的位置，同时将敏感的表和列推送给策略库生成风险策略，支持的数据库类型有：ORACLE、MYSQL、MSSQL、SYBASE、DB2、Cache、达梦、神州通用、INFORMIX、Postgresql、Gbase8a/8t/8s、Hive、Mongodb、Redis、Cache、Kafka、Mariadb等； |
| 审计策略 | 支持数据库用户、客户端IP、主机名、OS用户、工具名称、最大操作语句长度、表、列、操作类型、SQL关键字、响应状态、返回内容、访问次数、实例名等维度来设置风险策略；  支持全局参数设置，从客户端IP、工具名、OS用户、主机名、数据库用户、SQL关键字组等进行配置； |
| ▲内置SQL注入、跨站脚本攻击、字段猜测、代码更改等不少于500种风险审计规则库，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审计查询 | （1）支持的内置报表模板，包括数据库账户情况、数据库访问情况、查询语句执行情况、数据库繁忙情况以及执SQL执行时间情况等统计分析，支持自定义报表，客户可根据需求定义报表的统计内容；  （2）支持根据时间、风险级别、客户端IP、访问工具、操作类型、数据库帐号、数据库名、表名、字段名、保护对象等源信息生成报表；  （3）支持自定义报表，从数据来源、数据分析条件、展示效果等自定义，能够对实时生成的统计报表进行导出、邮件发送，支持多种文件格式，包括：PDF、WORD、EXCEL、HTML等；  （4）对审计记录返回内容中的敏感数据能进行隐秘处理，防止二次泄露，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资质证明 | ★所投产品符合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相关规定，提供以下任意一种材料：  1.有效期内的公安部监制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提供符合《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的机构安全认证或者安全检测证明材料。 |
| 售后服务承诺 | 投标人承诺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投标时提交承诺函，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

**13. 杀毒软件**

|  |  |
| --- | --- |
| 指标项 |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
| 授权数量 | ★单套不少20个，3年授权； |
| 兼容性 | 支持中标麒麟、银河麒麟、麒麟V10、统信UOS v20； |
| 更新管理 | ▲客户端主程序、病毒库版本支持按分组和多批次进行灰度更新，保持在低风险中完成终端能力更新；支持设置不同终端类型设置和每批次观察时长；当检测到新版本将从第一批次重新观察，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资产管理 | 支持根据分组、计算机名称、IP地址、MAC地址、通信IP地址、接入点、客户端类型、操作系统类型、操作系统版本等条件的组合筛选出符合条件的终端进行管理，自由对终端进行转移分组、删除终端、重启系统和终端跃迁； |
| 系统管理 | 支持在线更新病毒库、补丁库、威胁情报等数据，并且支持“按月、按周、按天、按小时”灵活设置更新时间；  支持隔离网环境更新数据； |
| 客户端管理 | 支持终端密码保护功能，支持终端“防退出”密码保护、“防卸载”密码保护、防安装密码保护；  支持设置自我保护功能，可有效防止客户端进程被恶意终止、注入、提高客户端进程、数据、配置的安全性； |
| 病毒扫描 | ▲支持对压缩包内的病毒扫描，支持多层压缩包的扫描，可自定义配置压缩包的扫描层数，至少10层模式下的扫描，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病毒防护 | 实时防护分析：提供实时防护拦截病毒的完整分析，包含实时防护概况趋势、处理结果分布、病毒类型TOP10、检出终端TOP10、病毒名称TOP10、病毒文件TOP10、病毒路径TOP10、勒索程序TOP10、挖矿木马TOP10、WebShell木马TOP10； |
| 兼容性要求 | 产品应具备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库（CNNVD）兼容性资质证书；提供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资质证明 | ★所投产品符合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相关规定，提供以下任意一种材料：  1.有效期内的公安部监制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提供符合《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的机构安全认证或者安全检测证明材料。 |
| 售后服务承诺 | 投标人承诺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投标时提交承诺函，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

**14. 备份软件**

|  |  |
| --- | --- |
| 指标项 |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
| 授权 | ★备份软件授权许可包含20TB备份容量； |
| 兼容性 | 兼容飞腾、鲲鹏、海光等芯片架构，实现虚拟化、私有云、超融合平台里虚拟机的备份、恢复、瞬时恢复、LANFree等功能，保护虚拟机整机数据，防止病毒、恶意代码、人为误操作等造成的数据损坏； |
| 功能项 | 支持Access Key模式登录；  支持权限管理；  支持用户权限描述；  支持文件Hadoop、对象、Ubuntu互相恢复、文件过滤；  支持Linux操作系统备份与异机恢复；  支持Hadoop备份恢复；  支持重删、变长重删，并行重删，源端重删，目标端重删，压缩；  支持连续日志管理；  支持CDP相关，应急接管，远程控制；  支持支持IPV6；  支持Cloud OS 纳管；  支持备份策略；  支持不限制备份客户端数量，应用支持列表；  支持远程复制，池复制，一对一，一对多，多对一，远程复制任务支持开启、暂停、停止、删除操作、远程复制断点续传；  支持断点续传；  支持多副本存储，副本管理；  支持卷级备份，单文件细粒度恢复，整卷恢复；  支持流量控制，限速，速度限制；  支持数据恢复确认 数据验证；  支持CDP虚拟机并发恢复，恢复为原机，异机，应急接管，容灾演练； |
| （1）支持oracle SCN分析，日志解析，SQL语句撤销，连续日志备份，资源保护，挂载恢复；  （2）支持SQL Server日志备份，恢复到指定LSN；  （3）支持备份至云；  （1）（2）（3）项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售后服务承诺 | 包含三年标准技术支持服务,包括技术支持热线、邮件技术支持和远程技术支持；投标人承诺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投标时提交承诺函，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

**15. 互联交换机**

|  |  |
| --- | --- |
| 指标项 |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
| 规格要求 | ★交换容量≥2.56Tbps，包转发率≥720Mpps，以官网所列最低参数为准；提供官网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硬件架构 | 支持风扇冗余，具备2个独立模块化风扇； |
| ▲支持前后风道，可以根据实际环境的需要灵活配置前后风道通风或者后前风道通风，提供官网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软件规格 | ARP表项≥64K，MAC表项≥128K； |
| 端口配置 | ≥24个10 GE 光接口，≥2个40 GE光接口 ； |
| 扩展能力 | ▲扩展插槽≥2个，支持40G、10G、1G端口扩展，提供官网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二层、三层功能 | 支持802.1Q（VLAN），数目不小于4k；支持802.1ad（QinQ）；  支持IPv4静态路由、RIP、OSPF、ISIS、BGP；  支持IPv6静态路由、OSPFv3、ISISv6、BGP4+；  支持IGMP V1/V2/V3；  支持PIM-DM、PIM-SM、MSDP、MBGP 、Any-RP； |
| 虚拟化 | 支持集群或堆叠多虚一技术，实现单一界面管理多台设备，IRF成员数4；  支持跨设备链路聚合（M-LAG)； |
| 流量调度 | 支持ACL、CAR、Remark等动作；  支持Diff-serv/QoS；  支持PQ（SP）、WRR、PQ+WRR等队列调度方式；  支持基于端口和VLAN的 ACL；  支持RED、WRED、尾丢弃等拥塞避免机制； |
| 管理和监控 | 支持本地端口镜像和远程端口镜像；支持流镜像；  支持SNMP V1/V2/V3、Telnet、RMON、SSH功能；  支持OAM(802.1AG， 802.3AH)以太网运行、维护和管理标准； |
| 售后服务承诺 | 投标人承诺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投标时提交承诺函，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

**16. 系统集成服务**

|  |  |
| --- | --- |
| 指标项 |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
| 服务内容 | 1) 投标人提供的IT设备与现网平台完全兼容,根据系统要求完成软硬件设备的现场安装调试，确保设备均能无缝集成到办公网络，满足采购人对系统安全性、稳定性要求；  2) 投标人应根据采购人需求完成系统网络安全相关服务工作；  3) 投标人所投产品和网络安全服务方案，应适应采购人在现有系统可能带来的网络安全方面的调整，配合完成与本地平台的网络及网络安全联调联测工作；  4) 投标人应提供针对本系统维护人员的技术培训（不少于2人次）；  5) 投标人应完成系统调试上线的其他相关工作； |
| 服务要求 | 1) 投标人应完全满足服务内容要求，并且提供详细的服务方案；  2) 投标人负责完成IT设备上线及系统网络安全防护体系建设及完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a) IT设备上架及配置联调；  b) 链路切换与安全、传输服务质量保证等网络策略制定与实施；  c) 安全体系、防御区域规划和防护措施部署实施；  d) 提供设备制造商工程师的现场技术服务；  3) 投标人应按网络安全等保2.0标准二级系统要求，完成系统网络安全评估（含整体安全评估，管理评估，应急评估，风险评估，并给出相对应的方案书），负责完成网络安全整改加固；  4) 投标人应满足安全事件应急响应；制定出IT设备及网络安全应急响应方案，并且提供7×24小时电话服务；质保期内如发生网络安全事件， 2小时内到达服务现场，启动应急方案并进行安全事件分析和解决问题；  5) 投标人应满足备件服务；针对本项目所采购设备，质保期内如设备发生故障无法恢复时，可以在2小时内备件到达客户现场，确保业务系统运行不受影响；  6) 投标人具有技术服务机构，可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方案，针对本项目应组建不少于5人的原厂专业技术团队，团队人员具备计算机网络技术或信息安全相关证书；  7) 投标人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原厂项目驻场经理1名（应具备信息安全工程师（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或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或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CISAW ((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或中国网络安全审查认证和市场监管大数据中心颁发），提供5×8小时驻点服务，参与完成系统上线前驻场服务,并在验收后提供3个月驻点技术支持； |

**六、质量保证要求**

**1. 质保期的服务要求**

1.1 投标人需要完整填写售后服务承诺及服务机构配置。所有硬件产品均需提供原厂三年及中标供应商额外两年的维修保养服务、系统技术支持及升级服务，包括五年的零件免费维修更换。提供系统软件版本终身免费升级服务，如对系统软件有所修正、增加新功能，均应及时提供给采购人使用，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文件。质保期和系统技术支持自供需双方代表在系统最终验收之日起计算。费用包含在报价内。

1.2 设备投入使用后，中标供应商按采购人要求派出原厂工程师提供现场保障和技术支持。特别是在采购人有重要任务使用该系统时，中标供应商应派资深技术人员提供现场技术保障服务，其所有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自理。

1.3 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提供7×24小时热线支持，用户使用上的问题和系统软件BUG在72小时内解决。每季度派员巡检1次。接到采购人维修要求后应在8小时内派人到现场排除故障。在检修8小时后仍无法解决问题的设备，应在48小时内提供不低于故障设备规格型号档次的替代设备。

1.4 质保期内，所有设备维修均为上门服务，即由中标供应商派人员到采购人设备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负担。

1.5 在接到采购人故障通知的24小时后仍不能有效解决问题，或24小时无法联系到中标供应商，以致影响采购人的正常工作，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供应商给予合理的经济赔偿。

1.6 如设备软硬件未达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二级要求，中标供应商应完成对设备软硬件进行等保测评整改。

**2. 质保期后的服务要求**

2.1 中标供应商对所提供的系统软件实行终身的免费升级服务，如对系统软件有所修正、增加新功能，均应及时提供给采购人使用，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文件。相关费用包含在报价中。

2.2 在硬件设备扩容及系统软件升级时，中标供应商应派技术人员到场指导，直至系统能运行正常为止。

2.3 中标供应商应保证在质保期满后的设备使用期内，仍应提供对本项目任何再出现故障的设备进行修理的承诺，并以不高于当时市场价的费用，提供由本项目设备所需的各种部件以及维修保养服务。

**七、验收**

**1. 到货验收**

1.1中标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由制造厂商出具的检验、测试记录，上述资料可作为质量保证证明。所有系统及设备检验、测试的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1.2中标供应商提供的系统及设备的开箱检验，将由采购人、中标人双方派代表在系统及设备到达交付地点后7个工作日内在安装现场共同进行。在进行开箱检验的过程中，如果系统及设备发生灭失、短少、缺损，或发现与合同约定不符的情况，除采购人自身原因外，在采购人发出更换或索赔要求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中标供应商需免费提供更换或增补索赔系统及设备。

1.3系统及设备交付要求

1.3.1系统及设备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1.3.2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系统及设备来源国官方标准。

1.3.3进口系统及设备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书、品质保证书、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的清关文件、进出口检验检疫部门出具的商检证明文件、完整的原厂资料、中文安装资料及安装图纸等。

1.3.4系统及设备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备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

1.3.5中标供应商应将关键主机设备及系统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1.4中标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系统及设备或系统及设备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等合法权利的诉讼或仲裁。如发生上述纠纷，由中标供应商承担责任并负责支付一切损害赔偿费、诉讼费、仲裁费、行政罚款、律师费和其它费用，即使民事判决、仲裁裁决、行政决定等确定由采购人承担责任，此责任最终也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同时，在前述纠纷未解决之前，采购人有权暂停向中标供应商支付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一笔应付而未付之款项且不构成违约。若前述纠纷导致采购人损失的，采购人有权直接从本合同项下应付而未付给中标供应商的任何款项予以扣除，不足以扣除的，采购人有权继续向中标供应商追偿。

**2.系统安装调试及验收**

2.1中标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技术人员对系统及设备的正确安装进行示范及技术指导。

2.2系统的集成和设备的调试由中标供应商负责，采购人提供人员、场地、电力和必要设施配合中标供应商。调试完成后，采购人代表对系统及设备进行初步验收。

2.3初步验收测试由采购人进行，中标供应商提供必要的配合。如果系统及设备中的任何部分不能通过初验，中标供应商应采取一切补救措施以使测试能够在3个工作日内再次进行。再次测试由中标供应商负担费用。如延迟超过3个工作日的，每延迟一日，中标供应商应按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三向采购人承担违约责任。如果再次测试仍无法通过初步验收，采购人有权要求就系统及设备的全部或部分进行退货、更换，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中标供应商应积极配合采购人，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及因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如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4初验合格后开始系统及设备试运行。试运行应体现系统及设备的功能和性能符合中标供应商的承诺和担保及达到采购人的要求。如果在试运行期间发现任何不符点，中标供应商有责任进行修改和矫正直到达到中标供应商承诺的功能和性能。如果由于中标供应商设计及生产失误所引起的质量和性能问题造成整个系统瘫痪或设备故障，并且不能在试运行期内一段合理时间内恢复，中标供应商应尽快调整系统或更换相关设备，以保证系统及设备能按时交付使用。若超出5个工作日，中标供应商仍没有按时交付采购人使用，每延迟一日，中标供应商应按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三向采购人承担违约责任。

2.5系统如需经过国家广电行业权威检测机构按国家标准进行技术指标检测，并出具测试报告，检测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负责。

2.6系统及设备交付使用后，系统及设备的运行作为试运行的延续，至系统及设备安全运行三个月后，可进行最终验收。

2.7如果系统及设备所有性能和指标均符合采购人及国家有关部门的要求，由甲乙双方签署最终验收合格文件，标志该系统及设备已验收合格，交双方各自保存。

2.8为了避免互不信任，如果存在对合同中系统及设备无实质性影响的微小故障，在中标供应商对这些故障采取及时措施进行修理或替换后不影响采购人正常使用及双方书面同意的前提下，双方仍可由双方代表签署最终验收合格文件。

**八、主要商务要求**

|  |  |
|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合同签订后35天内，完成所有设备到货；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广州环市东路331号广东广播电视台大院； |
| 付款方式 | 第1期：支付比例40%，项目合同签订且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40%给中标供应商；  第2期：支付比例40%，完成系统集成施工、上线运行并达到采购人要求，经采购人确认无重要功能缺失且收到发票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40%给中标供应商；  第3期：支付比例20%，最终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收到发票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20%给中标供应商；  履约保证金：中标人收到合同首期款后10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金额为本合同总额5%的履约保证金。在系统及设备最终验收合格，合同全部履行完毕且供应商不存在违约情形的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应在约定时间内提交履约保证金，否则采购人有权延期支付应付未付的款项。（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按法律规定处理。采购人无正当理由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导致供应商权益受损的，采购人除应退还履约保证金外，应赔偿中标供应商的损失。） |

**附件：政策适用性说明（因云平台投标格式中的“政策适用性说明”无法满足项目实际，请投标/报价人按此格式填写政策适用性说明）：**

**政策适用性说明**

供应商所投的产品，符合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要求的，按以下格式提供说明。

1. 节能产品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对应《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品目序号 | 产品认证证书所在投标文件页码 | | 产品报价（元） |
| （一）强制节能产品 | | | | | |
| 1 |  |  |  | | 强制节能产品，此处无须填报价格 |
| 2 |  |  |  | |
|  |  |  |  | |
| （二）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 | | | |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节能产品价格合计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年月日

注：上述节能产品包括节水产品。

2. 环境标志产品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对应《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品目序号 | 产品认证证书所在投标文件页码 | 产品报价（元）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环境标志产品价格合计 | |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年月日

备注：

1. 供应商提供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产品认证证书处于有效期内，且发证机构为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才可享受政策优惠。

2. 供应商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中可以查到对应的清单目录。如后续有更新的，则以更新后的文件为准。

3. 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可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中查询。如后续有更新的，则以更新后的文件为准。

采购包1（OA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基础软硬件升级改造））**1.主要商务要求**

|  |  |
|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合同签订后35天内，完成所有设备到货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广州环市东路331号广东广播电视台大院 |
|
|
| 付款方式 | 第1期为(预付款)：支付比例40%，项目合同签订且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40%给中标供应商。  第2期为(进度款)：支付比例40%，完成系统集成施工、上线运行并达到采购人要求，经采购人确认无重要功能缺失且收到发票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40%给中标供应商。  第3期为(进度款)：支付比例20%，最终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收到发票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20%给中标供应商。 |
| 如项目发生合同融资，采购人应当将合同款项支付到合同约定收款账户。 | |
| 验收要求 | 1期：1. 到货验收 1.1中标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由制造厂商出具的检验、测试记录，上述资料可作为质量保证证明。所有系统及设备检验、测试的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1.2中标供应商提供的系统及设备的开箱检验，将由采购人、中标人双方派代表在系统及设备到达交付地点后7个工作日内在安装现场共同进行。在进行开箱检验的过程中，如果系统及设备发生灭失、短少、缺损，或发现与合同约定不符的情况，除采购人自身原因外，在采购人发出更换或索赔要求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中标供应商需免费提供更换或增补索赔系统及设备。 1.3系统及设备交付要求 1.3.1系统及设备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1.3.2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系统及设备来源国官方标准。 1.3.3进口系统及设备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书、品质保证书、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的清关文件、进出口检验检疫部门出具的商检证明文件、完整的原厂资料、中文安装资料及安装图纸等。 1.3.4系统及设备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备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 1.3.5中标供应商应将关键主机设备及系统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1.4中标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系统及设备或系统及设备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等合法权利的诉讼或仲裁。如发生上述纠纷，由中标供应商承担责任并负责支付一切损害赔偿费、诉讼费、仲裁费、行政罚款、律师费和其它费用，即使民事判决、仲裁裁决、行政决定等确定由采购人承担责任，此责任最终也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同时，在前述纠纷未解决之前，采购人有权暂停向中标供应商支付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一笔应付而未付之款项且不构成违约。若前述纠纷导致采购人损失的，采购人有权直接从本合同项下应付而未付给中标供应商的任何款项予以扣除，不足以扣除的，采购人有权继续向中标供应商追偿。 2.系统安装调试及验收 2.1中标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技术人员对系统及设备的正确安装进行示范及技术指导。 2.2系统的集成和设备的调试由中标供应商负责，采购人提供人员、场地、电力和必要设施配合中标供应商。调试完成后，采购人代表对系统及设备进行初步验收。 2.3初步验收测试由采购人进行，中标供应商提供必要的配合。如果系统及设备中的任何部分不能通过初验，中标供应商应采取一切补救措施以使测试能够在3个工作日内再次进行。再次测试由中标供应商负担费用。如延迟超过3个工作日的，每延迟一日，中标供应商应按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三向采购人承担违约责任。如果再次测试仍无法通过初步验收，采购人有权要求就系统及设备的全部或部分进行退货、更换，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中标供应商应积极配合采购人，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及因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如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4初验合格后开始系统及设备试运行。试运行应体现系统及设备的功能和性能符合中标供应商的承诺和担保及达到采购人的要求。如果在试运行期间发现任何不符点，中标供应商有责任进行修改和矫正直到达到中标供应商承诺的功能和性能。如果由于中标供应商设计及生产失误所引起的质量和性能问题造成整个系统瘫痪或设备故障，并且不能在试运行期内一段合理时间内恢复，中标供应商应尽快调整系统或更换相关设备，以保证系统及设备能按时交付使用。若超出5个工作日，中标供应商仍没有按时交付采购人使用，每延迟一日，中标供应商应按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三向采购人承担违约责任。 2.5系统如需经过国家广电行业权威检测机构按国家标准进行技术指标检测，并出具测试报告，检测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负责。 2.6系统及设备交付使用后，系统及设备的运行作为试运行的延续，至系统及设备安全运行三个月后，可进行最终验收。 2.7如果系统及设备所有性能和指标均符合采购人及国家有关部门的要求，由甲乙双方签署最终验收合格文件，标志该系统及设备已验收合格，交双方各自保存。 2.8为了避免互不信任，如果存在对合同中系统及设备无实质性影响的微小故障，在中标供应商对这些故障采取及时措施进行修理或替换后不影响采购人正常使用及双方书面同意的前提下，双方仍可由双方代表签署最终验收合格文件。 |
| 履约保证金 | 收取比例：5%,说明：中标人收到合同首期款后10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金额为本合同总额5%的履约保证金。在系统及设备最终验收合格，合同全部履行完毕且供应商不存在违约情形的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应在约定时间内提交履约保证金，否则采购人有权延期支付应付未付的款项。（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按法律规定处理。采购人无正当理由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导致供应商权益受损的，采购人除应退还履约保证金外，应赔偿中标供应商的损失。）  履约保证金可以以履约保函（保险）形式提供，目前"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已实现电子履约保函（保险）在线办理功能，有意愿供应商可自行办理提供。 |
| 其他 |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核心产品要求（“△”） | 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单价（元） | 分项预算总价（元） | 所属行业 | 技术要求 |
| 1 | △ | 服务器 | 内网超融合一体机 | 套 | 3.00 | 115,000.00 | 345,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 |
| 2 | △ | 服务器 | 外网超融合一体机 | 套 | 3.00 | 110,000.00 | 33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二 |
| 3 |  | 基础软件 | 基础软硬件（除核心产品外，详见项目采购需求一览表） | 批 | 1.00 | 925,000.00 | 925,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三 |

**附表一：内网超融合一体机**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详见采购需求。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二：外网超融合一体机**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详见采购需求。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三：基础软硬件（除核心产品外，详见项目采购需求一览表）**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详见采购需求。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广东广播电视台，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投标人：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内容及要求 |
| 1 | 采购包情况 | 本项目共1个采购包 |
| 2 | 开标方式 | 远程电子开标 |
| 3 | 评标方式 | 现场电子评标 （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
| 4 | 评标办法 |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
| 5 | 报价形式 | 采购包1：总价 |
| 6 | 报价要求 |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
| 7 | 现场踏勘 | 否 |
| 8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9 | 投标保证金 | 采购包1：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  开户单位： 无  开户账号： 无  开户银行： 无  支票提交方式： 无  汇票、本票提交方式： 无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 |
| 10 | 投标文件要求 | **一、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提供）：**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  （2）非加密电子版文件 U 盘(或光盘)0份，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与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完全一致。  **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使用情形:** 当无法使用 CA 证书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开标解密时，供应商须在代理机构指引下启用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  **二、纸质投标文件（代理机构自行选择）：**（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应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递交的纸质文件需密封完好，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分别封装。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纸质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项目采购系统出现故障，无法使用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时，代理机构可根据云平台发布的通知指引，根据实际情况使用纸质投标文件评标。 在电子投标文件能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不得因供应商未提交纸质投标文件而认定供应商投标无效。 |
| 11 | 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 采购包1：2家 |
| 12 | 中标供应商数量 | 采购包1：1家 |
| 13 | 有效供应商家数 | 采购包1：3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
| 14 | 项目兼投兼中（兼投不兼中）规则 | 无：- |
| 15 |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
| 16 | 代理服务费 | 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定额17280元。 |
| 17 |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
| 18 | 其他 |  |
| 19 | 开标解密时长 | 主持人开启远程解密起30分钟内完成；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
| 20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采购包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三、说明**

**1.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纪律与保密事项**

8.1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8.3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4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8.5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8.7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成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0.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五、投标要求**

**1.投标登记**

投标人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投标文件的制作**

2.1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请充分考虑设备、网络环境、人员对系统熟悉度等因素，合理安排投标文件制作、提交时间，建议至少提前一天完成制作、提交工作。

2.2投标人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4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7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3.投标文件的提交**

3.1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投标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保证金**

6.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投标人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标或评标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6.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2）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3）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4）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投标有效期**

7.1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8.样品（演示）**

8.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8.2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9.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9.2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9.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9.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9.5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开标**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1.2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3）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

**2.评审（详见第四章）**

**3.定标**

3.1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终止公告：

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陈小姐/龚小姐

电话：020-83187086/83196816

传真：-

邮箱：gpcgdzgke@gd.gov.cn (推荐使用）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112号珠江国际大厦3楼质管科

邮编：510030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北京路376号北裙楼313室

电 话：020-83340570

邮 编：510030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合同条款中应规定，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采购包1(OA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基础软硬件升级改造）)：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统一对外发布。

（2）对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4.7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7.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5）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OA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基础软硬件升级改造））：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1 | 节能、环保产品 | —— | 1% | 1） 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环境标志产品核实价给予C2的价格扣除。 评审价＝核实价－环境标志产品核实价×C2（C2的取值为1 %）； 2）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优先采购范围（即非标注星号的产品）的，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标志产品认证证书，节能产品核实价给予C3的价格扣除。 评审价＝核实价－节能产品核实价×C3（C3的取值为1%）；上述节能产品包括节水产品。 |
| 2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 | 10% |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 | | |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3）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OA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基础软硬件升级改造））：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内容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
| 2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3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以下2种证明材料之一：①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状况报告；②同时提供a.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b.《基本存款账号信息》或《开户许可证》。 |
| 4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
| 5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 6 | 信用记录 |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7 |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投标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OA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基础软硬件升级改造））：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点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1 | 投标总金额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分项报价未超过分项预算。 | 投标总金额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分项报价未超过分项预算。 |
| 2 | 对标的内容没有报价漏项。 | 对标的内容没有报价漏项。 |
| 3 | 提交投标函。投标函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完整。 | 提交投标函。投标函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完整。 |
| 4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如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代表单位投标（响应）的，则提交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如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代表单位投标（响应）的，则提交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
| 5 | “★”号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号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6 |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至少90天。 |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至少90天。 |
| 7 | 如出现投标报价错误的处理原则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供应商按规定书面确认。 | 如出现投标报价错误的处理原则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供应商按规定书面确认。 |
| 8 | 未出现视为投标供应商串标投标所列的情形。 | 未出现视为投标供应商串标投标所列的情形。 |
| 9 |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 |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 |
| 10 | 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应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 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应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
| 11 | 未以联合体形式投标。 | 未以联合体形式投标。 |
| 12 | 未以进口产品投标 | 未以进口产品投标 |

**2.投标文件澄清**

2.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详细评审**

采购包1(OA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基础软硬件升级改造）):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分值构成 | | 商务部分10.0分  技术部分50.0分  报价得分40.0分 | |
| 技术部分 | | 整体设计方案 (3.0分) | 根据用户需求书“项目概况”“当前现状”“建设方案”中相关要求，对投标人提供的整体设计方案进行评价： （1）方案完全满足且优于项目要求的，得3分； （2）方案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2分； （3）方案不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1分； （4）未提供或其他不得分； |
| 重要技术参数响应 (35.0分) | 标记“▲”的技术参数共35个，每有一个满足要求得1分，共35分。 如采购需求中有明确要求提供的证明资料，则以采购需求中要求的为准，无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建议在相应指标作出标记并注明针对的参数（例如用红色方框标记），避免漏评风险；如采购需求中无明确证明材料的，以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和服务参数响应表》中的投标人填写的“是否偏离”为准，未填写或未响应的视为负偏离。 |
| 一般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8.0分) | 非▲非★条款的一般技术指标（详见“具体技术要求”）。 1. 内网超融合一体机、外网超融合一体机完全满足技术参数要求的，得3分； 2. 中间件、数据库、操作系统完全满足技术参数要求的，得1分； 3、出口防火墙、内网防火墙完全满足技术参数要求的，得1分； 4. 出口VPN、堡垒机、出口WAF、日志审计、数据库审计完全满足技术参数要求的，得2分； 5. 杀毒软件、备份软件完全满足技术参数要求的，得0.5分； 6、互联交换机完全满足技术参数要求的，得0.5分； 1-6项注：不完全满足或不满足技术参数要求的，不得分； 如采购需求中有明确要求提供的证明资料，则以采购需求中要求的为准，无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建议在相应指标作出标记并注明针对的参数（例如用红色方框标记），避免漏评风险；如采购需求中无明确证明材料的，以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和服务参数响应表》中的投标人填写的“是否偏离”为准，未填写或未响应的视为负偏离。 |
| 项目实施与质量保障方案 (4.0分) | 根据用户需求书“16.系统集成服务”“六、质量保证要求”第1点相关要求，对投标人提供的方案进行评价： （1）方案完全满足且优于项目要求的，得4分； （2）方案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2分； （3）方案不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1分； （4）未提供或其他不得分； |
| 商务部分 | | 投入本项目服务人员情况 (4.0分) | 投入本项目服务人员（项目经理除外） （1）具有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网络规划设计师，每提供1名团队成员的证书复印件得0.5分，最高得1分； （2）具有：网络工程师（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或HCIP或H3CSE证书，每提供1名团队成员的证书复印件得0.5分，最高得1分； （3）具有信息安全工程师（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或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或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CISAW (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或中国网络安全审查认证和市场监管大数据中心颁发)，每提供1名团队成员的证书复印件得0.5分，最高得2分； （1）（2）（3）项注：同一人同一小项不重复得分，不满足或不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得分。 |
| 售后服务方案 (2.0分) | 根据“六、质量保证要求”第2点的要求，对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价： 1）方案完全满足且优于用户要求的，得2分； 2）方案完全满足用户要求的，得1.5分； 3）方案不完全满足用户要求的，得1分； 4）未提供或其他的，得0分。 |
| 同类项目业绩 (4.0分) | 投标人自2021年01月0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具有信息系统集成项目业绩（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及验收证明复印件盖投标人公章），每提供1个满足要求业绩得2分，最高得4分 |
| 投标报价 | | 投标报价得分 (40.0分) |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4.汇总、排序**

采购包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7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6.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1)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第五章 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粤广视合审【 】（ ）号

**OA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基础软硬件升级改造）项目合同**

签约甲方：广东广播电视台

签约乙方：

签约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买方(下称甲方)：广东广播电视台

住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31、333号自编22号

法定代表人：蔡伏青

职务：台长

卖方(下称乙方)：

住址：

法定代表人：

职务：

根据 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民法典》的相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相互信任、相互支持、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协商一致，同意依据下列条款和条件签订此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第一条 总则**

1.1根据甲方组织的公开招标结果，双方就甲方向乙方购买 签订本合同。乙方提供系统及设备，并负责安装、调试、测试、售后服务和其它技术服务。有关细节参见合同相关部分。

1.2本合同与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文件的确认以及招标过程中的承诺文件不能产生抵触，如有抵触条文或未涉及的部分，则以有利于甲方要求的文件为准。

1.3双方同意附件中各项条款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若附件与合同正文有任何不一致，以有利于甲方要求的文件为准。

**第二条 价格**

2.1甲方所购系统及设备型号、名称、规格、数量、产地、详细参数、质保期及价格清单等详见附件一（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书见附件二。

2.2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元整（￥ .00），不含税金额：人民币 元整（￥ .00），税额人民币 元整（￥ .00）。本合同所涉系统及设备价格包括设备、乙方设计、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系统集成、试运行、验收、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上述单价为确定价格并不可更改，乙方在确定以上价格时已经充分考虑了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的价格风险，因此，在本合同执行期间内，无论人工、材料、运输等价格如何变化及订购数量如何增减，本合同约定的单价均不作任何调整。

**第三条 付款方式**

3.1付款方式：

3.1.1合同生效后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即人民币 元整（￥ ）。

3.1.2 乙方按时按质向甲方交付本合同及附件约定的全部系统及设备，并经甲方到货验收合格后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即人民币 元整（￥ ）。

3.1.3乙方交付的全部系统及设备完成系统安装调试并稳定运行满三个月，且本项目整体经甲方最终验收合格后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即人民币 元整（￥ ）。

3.2乙方在甲方按照上述支付方式支付每笔款项前五个工作日，必须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提供给甲方，否则甲方有权延期付款。

3.3**本合同为财政拨款方式支付，上述付款期限为甲方向上级部门和政府采购部门提交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期限（不含上级部门和政府财政部门审查的时间），最终付款时间以政府采购支付部门审批及实际支付时间为准。在上述付款期限内，甲方向上级部门和政府财政部门提交了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即视为甲方履行了付款义务，乙方不得追究甲方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3.4根据本合同相关条款的规定，乙方若存在过错，则由乙方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乙方过错导致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直接从本合同项下应付而未付给乙方的任何款项予以扣除，不足以扣除的，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

3.5甲方开票信息为：

甲方开户名：广东广播电视台

纳税人识别号：12440000315266663P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31、333号自编22号

电话:020-61293802

甲方银行账号：441162903018170017932

甲方开户行：交通银行广州人民北支行

3.6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第四条 交货、风险及包装**

4.1交货时间：系统及设备完全交付使用时间为合同生效后30 天内。若甲方要求变更交货时间，应当提前7天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当按照甲方通知的时间交付设备。

4.2交货地点：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31号。

4.3风险转移：

4.3.1乙方交由承运人运输的在途系统及设备，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4.3.2系统及设备损坏、灭失的风险，在甲方验收合格后由乙方转移至甲方。

4.3.3 因系统及设备验收不合格导致甲方拒收的，或双方解除合同，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4.3.4所有权和风险的转移，不影响因乙方不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时，甲方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的权利。

4.3.5甲方验收合格并不免除乙方对所供应系统及设备的质量保证责任。

4.3.6产品损坏、灭失风险转移至甲方后，并不能免除乙方按本合同约定所应承担的系统及设备质量责任以及质保、维护的义务。

4.3.7根据本合同关于产权与风险转移条款规定，乙方承担系统及设备到达交付地点并进行安装调试及最终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的所有风险。因此，乙方应按合同总价的110％价值为系统及设备投保一切险、为派往甲方服务的人员投保人身险、为系统及设备通过最终验收交付使用前可能涉及的第三方投保相关险种，保险费用均由乙方负责。若乙方未投保或未足额投保，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由此造成甲方或其他第三方损失，乙方应予以赔偿。

4.4包装：

4.4.1包装必须与运输方式相适应，包装方式的确定及包装费用均由乙方负责；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而造成系统及设备在运输过程中有任何损坏、灭失由乙方负责。

4.4.2包装应足以承受整个过程中的运输、转运、装卸、储存等，充分考虑到运输途中的各种情况（如暴露于恶劣气候等），以及露天存放的需要。

4.4.3包装费、运费已包含在合同价内。

**第五条 到货验收**

5.1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由制造厂商出具的检验、测试记录，上述资料可作为质量保证证明。所有系统及设备检验、测试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5.2乙方提供的系统及设备的开箱检验，将由甲乙双方派代表在系统及设备到达交付地点后7个工作日内在安装现场共同进行。在进行开箱检验的过程中，如果系统及设备发生灭失、短少、缺损，或发现与合同约定不符的情况，除甲方自身原因外，在甲方发出更换或索赔要求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乙方需免费提供更换或增补索赔系统及设备。

5.3系统及设备交付要求

5.3.1系统及设备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5.3.2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系统及设备来源国官方标准。

5.3.3进口系统及设备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书、品质保证书、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的清关文件、进出口检验检疫部门出具的商检证明文件、完整的原厂资料、中文安装资料及安装图纸等。

5.3.4系统及设备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备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

5.3.5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及系统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5.4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系统及设备或系统及设备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等合法权利的诉讼或仲裁。如发生上述纠纷，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负责支付一切损害赔偿费、诉讼费、仲裁费、行政罚款、律师费和其它费用，即使民事判决、仲裁裁决、行政决定等确定由甲方承担责任，此责任最终也由乙方承担。同时，在前述纠纷未解决之前，甲方有权暂停向乙方支付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一笔应付而未付之款项且不构成违约。若前述纠纷导致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直接从本合同项下应付而未付给乙方的任何款项予以扣除，不足以扣除的，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

**第六条 系统安装调试及验收**

6.1乙方应向甲方技术人员对系统及设备的正确安装进行示范及技术指导。

6.2系统的集成和设备的调试由乙方负责，甲方提供人员、场地、电力和必要设施配合乙方。调试完成后，甲方代表对系统及设备进行初步验收。

6.3初步验收测试由甲方进行，乙方提供必要的配合。如果系统及设备中的任何部分不能通过初验，乙方应采取一切补救措施以使测试能够在3个工作日内再次进行。再次测试由乙方负担费用。如延迟超过3个工作日的，每延迟一日，乙方应按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三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如果再次测试仍无法通过初步验收，甲方有权要求就系统及设备的全部或部分进行退货、更换，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及因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6.4初验合格后开始系统及设备试运行。试运行应体现系统及设备的功能和性能符合乙方的承诺和担保及达到甲方的要求。如果在试运行期间发现任何不符点，乙方有责任进行修改和矫正直到达到乙方承诺的功能和性能。如果由于乙方设计及生产失误所引起的质量和性能问题造成整个系统瘫痪或设备故障，并且不能在试运行期内一段合理时间内恢复，乙方应尽快调整系统或更换相关设备，以保证系统及设备能按时交付使用。若超出5个工作日，乙方仍没有按时交付甲方使用，每延迟一日，乙方应按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三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6.5系统如需经过国家广电行业权威检测机构按国家标准进行技术指标检测，并出具测试报告，检测费用由乙方负责。

6.6系统及设备交付使用后，系统及设备的运行作为试运行的延续，至系统及设备安全运行三个月后，可进行最终验收。

6.7如果系统及设备所有性能和指标均符合甲方及国家有关部门的要求，由甲乙双方签署最终验收合格文件，标志该系统及设备已验收合格，交双方各自保存。

6.8为了避免互不信任，如果存在对合同中系统及设备无实质性影响的微小故障，在乙方对这些故障采取及时措施进行修理或替换后不影响甲方正常使用及双方书面同意的前提下，双方仍可由双方代表签署最终验收合格文件。

**第七条 售后服务**

7.1本合同所涉系统及设备的售后服务由乙方承担，乙方对招标文件中的补充承诺负责。

7.2乙方保证提供的系统及设备制造标准、安装标准及技术规范等有关资料符合我国相应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规范要求；视音频指标达到广播级标准；乙方应向甲方开具所售系统及设备在正常寿命内的所需易损件的型号、数量和价格清单。

7.3乙方保证其向甲方销售的系统及设备为全新、完整、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系统及设备，并且保证其性能、规格和质量与乙方的产品资料技术指标相符。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系统及设备在出厂前经过严格和完善的测试检验；在系统及设备验收中出现故障或性能指标未达到要求的，经甲方书面确认，乙方应无条件免费更换。

7.4乙方所提供的系统及设备在安装期、试运转期及最终验收后的保修期内，由于在系统设计、设备制造上等技术和质量问题而产生故障影响系统及设备正常运转，以及甲方无法处理的各种问题，乙方均应免费提供修理服务，及时解决时系统及设备中存在的各种软件问题和硬件修理问题。如果故障属甲方人为因素损坏，乙方在保修期内免费维修、更换配件，由甲方支付更换配件的成本费。

7.5乙方须向甲方提供终身的系统及设备原厂免费软件升级保证书。

7.6系统及设备最终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供 三 年的原厂和额外两年中标商免费质量保证期（保修期）。在免费质保期内，乙方免费负责所有零配件维修和更换，并保证系统及设备按验收合格之时的性能正常运行。

7.7系统及设备若发生故障，乙方的维护人员在接到维修通知后的 1 小时内响应， 2 小时内到达现场排除故障， 24 小时内完全解决故障。

7.8若系统及设备质量问题在质保期内发生，但乙方在质保期内未进行更换或质保期满后该问题未处理完毕的，乙方仍然应当对该系统及设备质量问题承担免费保修责任。

7.9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及时提供维护中所需的各种修理零配件和备件，乙方所售系统及设备的维修件在5年至8年内供货，如制造商计划停产，乙方提前6个月通知甲方。停产后按照国际惯例保证配件供应5年。

7.10在质保期满后，乙方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和优良的技术支持及零配件优惠供应。

7.11当甲方增加新功能以满足业务需要时，乙方和系统及设备生产商应该及时提供服务。

7.12系统及设备的局部修改：

7.12.1系统及设备在运营期内，除甲方自身原因外（如任何设计、制作缺陷等）而发生的系统及设备修改或更换，乙方应免费提供并负责修改。

7.12.2甲方需改进系统及硬件设备的执行情况和可靠性时，乙方应免费提供服务。

7.12.3系统及设备在今后利用新技术方面有任何性能或功能的改进以及产品革新，乙方需及时、免费书面通知甲方有关改进和革新的详细情况。

7.13所有提供的技术文件的内容必须与所提供的系统及设备相一致，在双方商定的某一时期内由于系统的变更而导致任何修改，乙方均应提供修正或补充的印刷文件，其内容应包括：①修改的内容；②修改理由；③系统及设备可能受到的影响。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改。

7.14甲方有权复制乙方提供的资料作为系统及设备的维护管理使用。

7.15乙方提供的所有技术文件最好按照文件的技术说明要求用CD-ROM作主版本。

7.16乙方在系统及设备到达时应免费提供全套技术文件和文件清单。所有文件均应有简洁明了的名称和编号。各种文件的文字说明应通俗易懂，所有图纸的图幅及图形符号等均应规范化。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7.16.1设备技术文件、安装和测试文件。

7.16.2系统及设备的操作和维修手册（包括中/英文、印刷品和电脑光碟）。

7.16.3系统及设备到货清单。

7.16.4系统及设备的零件手册。

7.16.5系统及设备的技术规格说明书。

7.16.6产品出厂检验合格证书。

7.16.7原产地证书。

7.16.8验收时提供系统调试报告、软硬件设备保修证明。

7.16.9进口软硬件设备要求提供入关证明材料。

**第八条 保修期**

8.1保修期 五 年，从系统及设备最终验收合格之日开始计算。

8.2在保修期内，若发现系统及设备缺陷或系统及设备与合同中的规定不符的情况，除甲方自身原因外，甲方有权索赔。乙方应免费更换索赔系统及设备。若是轻微损坏，在乙方同意时可由甲方自己修理，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8.3在保修期内，由于系统问题或设备损坏导致停机，除甲方自身原因外，保修期因系统及设备的停机顺延。在保修期内发生的系统及设备损坏，乙方应向甲方赔偿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或赔偿甲方因此导致的全部损失，以金额高的为准。

8.4乙方保证保修期满后，继续以不高于本合同折扣后的价格向甲方提供备件。

**第九条 培训**

9.1整体要求

乙方应提供完整的实施培训方案，并在初验后1个月内完成所有用户及管理员培训，实现全员上线正式使用。

9.2培训内容主要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9.2.1设备使用和管理。

9.2.2操作系统等。

9.2.3网络连接和系统管理。

9.2.4其他相关技术。

9.2.5系统功能使用。

9.3要求培训后使甲方受训人员掌握：

技术管理人员经培训后应能熟练地掌握系统及设备维护工作并能及时排除大部分的系统及设备故障。

9.4培训方式和教材：

乙方应提供培训的详细计划（包括人数、时间、课程等）及培训所需的教材和教师讲解和说明。培训用教材应提供最新并和供给的系统及设备相一致。

**第十条 保密责任**

10.1本合同项目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此作为商事范例对外泄露。

10.2乙方保证对其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了解到的甲方的“专有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所有系统及设备的数据、公司组织结构、运作方式、市场、经营、本合同内容、本合同价格等各方面信息）均负有保密义务，无论前述保密内容及信息是书面的、口头的、图形的、电磁的或其它任何形式。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在任何时候以任何形式或方式向第三方透露。乙方保证对其所获得或知悉的甲方专有信息进行与保护己方专有信息同等程度的保护，且不低于合理程度。若乙方违反保密义务，应按合同总金额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按甲方实际损失赔偿。

10.3本合同的保密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甲方主动公开之日止。本保密条款不因本合同变更、无效、解除或终止等而失效。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11.1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不论曾否宣战）、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11.2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五日内向另一方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本合同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11.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2.1如果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交付系统及设备，甲方有权以如下方式向乙方追究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每延迟一日交货，乙方应按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上述违约责任不解除乙方的交付责任。如果乙方逾期一个月未交付，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须退还甲方支付的全部已支付款项，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按甲方实际损失赔偿。

12.2乙方所交付的系统及设备的品种、型号、规格、质量等不符合合同及附件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乙方应及时安排更换、退换。此条款不影响乙方承担12.1条款约定的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

12.3如系统及设备未通过系统初步验收或最终验收，乙方应及时排除故障，并承担相关费用，同时延长试运行期限15日，直至系统及设备完全符合验收标准。如在发现故障之日起30日内，乙方仍无法排除故障，导致初步验收或最终验收未通过，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7日内退还甲方已支付的所有款项，并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总价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按甲方实际损失赔偿。此条款不影响乙方承担12.1条款约定的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

12.4在本合同及其附件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三次维修或更换，系统及设备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严重影响甲方正常使用的，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按甲方实际损失赔偿。

12.5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及附件的服务承诺提供随附服务、售后服务的，每延迟一日提供相应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如延迟提供相应服务超过七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按甲方实际损失赔偿。

12.6如乙方违反本合同及附件中的约定及承诺，乙方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甲方有权从上述任何一笔应付款项中直接扣除相关金额作为违约金，甲方同时向乙方通知违约行为涉及的违约金额及相应原因。如乙方对该违约责任有异议,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15日内提出。

**第十三条 争议的处理**

13.1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13.2因履行本合同而引起的一切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双方应将争议提交至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裁决。

13.3在诉讼过程中，对合同没有争议的部分，双方应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通知和送达**

14.1双方确认的办公地址及通讯方式如下：

14.1.1甲方：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E-mail：\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4.1.2乙方：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E-mail：\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4.2甲方发给乙方的文件或电邮均以上述乙方的地址、电话及E-mail为准，若乙方变更地址、电话、E-mail，应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否则，合同中乙方的地址、电话、E-mail将被视为有效，甲方按合同中乙方的地址、电话或E-mail发给乙方的文件视为甲方履行了送达文件的义务。如因合同中乙方上述联系方式错误或更改而没有书面通知甲方造成送达不能的，由乙方自行承担一切损失和责任。

14.3通知以送达日期或通知书上载明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相较为晚的日期为准。

**第十五条 其他**

15.1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15.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3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以及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4所有对条款和条件的修正、补充、更改均以书面形式表述，并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由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5本合同效力直至双方已完全履行合同项下的所有义务并且双方之间的所有付款和索赔已结清。

15.6任何与本合同相关但未在本合同中明确规定的事项由双方友好协商并达成补充协议解决，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7 为清楚起见，本合同中提及的损失除经济损失外，均包括行政处罚决定书、法院裁判文书载明的金额，以及守约方为应对前述行政投诉、民事诉讼等法律程序，以及对违约方启动法律程序支出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合理律师费、公证费、差旅费、诉讼费、赔偿金等。

附件一：系统及设备清单

附件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书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订时间：\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一：系统及设备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主要技术参数 | 品牌 | 产地 | 单价 | 数量 | 总价 |
| 1 | 内网超融合一体机 |  |  |  |  | 3 |  |
| 2 | 外网超融合一体机 |  |  |  |  | 3 |  |
| 3 | 中间件 |  |  |  |  | 4 |  |
| 4 | 数据库 |  |  |  |  | 2 |  |
| 5 | 操作系统 |  |  |  |  | 8 |  |
| 6 | 出口防火墙 |  |  |  |  | 1 |  |
| 7 | 内网防火墙 |  |  |  |  | 1 |  |
| 8 | 出口VPN |  |  |  |  | 1 |  |
| 9 | 堡垒机 |  |  |  |  | 1 |  |
| 10 | 出口WAF |  |  |  |  | 1 |  |
| 11 | 日志审计 |  |  |  |  | 1 |  |
| 12 | 数据库审计 |  |  |  |  | 1 |  |
| 13 | 杀毒软件 |  |  |  |  | 2 |  |
| 14 | 备份软件 |  |  |  |  | 1 |  |
| 15 | 互联交换机 |  |  |  |  | 1 |  |
| 16 | 系统集成服务 |  |  |  |  | 1 |  |
| 总价 | | | | | | |  |

附件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书

乙方提供不低于以下条件的售后服务：

1. 质保期的服务要求

1.1 投标人需要完整填写售后服务承诺及服务机构配置。所有硬件产品均需提供原厂三年及中标商额外两年的维修保养服务、系统技术支持及升级服务，包括五年的零件免费维修更换。提供系统软件版本终身免费升级服务，如对系统软件有所修正、增加新功能，均应及时提供给采购人使用，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文件。质保期和系统技术支持自供需双方代表在系统最终验收之日起计算。费用包含在报价内。

1.2 设备投入使用后，中标商按采购人要求派出原厂工程师提供现场保障和技术支持。特别是在采购人有重要任务使用该系统时，中标商应派资深技术人员提供现场技术保障服务，其所有费用由中标商自理。

1.3 质保期内，中标商提供7×24小时热线支持，用户使用上的问题和系统软件BUG在72小时内解决。每季度派员巡检1次。接到采购人维修要求后应在8小时内派人到现场排除故障。在检修8小时后仍无法解决问题的设备，应在48小时内提供不低于故障设备规格型号档次的替代设备。

1.4 质保期内，所有设备维修均为上门服务，即由中标商派人员到采购人设备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商负担。

1.5 在接到采购人故障通知的24小时后仍不能有效解决问题，或24小时无法联系到中标商，以致影响采购人的正常工作，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商给予合理的经济赔偿。

1.6 如设备软硬件未达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二级要求，中标商应完成对设备软硬件进行等保测评整改。

2. 质保期后的服务要求

2.1 中标商对所提供的系统软件实行终身的免费升级服务，如对系统软件有所修正、增加新功能，均应及时提供给采购人使用，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文件。相关费用包含在报价中。

2.2 在硬件设备扩容及系统软件升级时，中标商应派技术人员到场指导，直至系统能运行正常为止。

2.3 中标商应保证在质量期满后的设备使用期内，仍应提供对本项目任何再出现故障的设备进行修理的承诺，并以不高于当时市场价的费用，提供由本项目设备所需的各种部件以及维修保养服务。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5-12924**

**采购项目编号：GPCGD253185HG041F**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一、投标函

二、开标一览表

三、分项报价表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七、投标保证金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十、承诺函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十二、监狱企业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十四、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十五、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十六、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十七、商务条件响应表

十八、履约进度计划表

十九、各类证明材料

二十、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二十一、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二十二、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二十三、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二十四、附件

二十五、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格式一：**

**投标函**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你方组织的“OA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基础软硬件升级改造）”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GPCGD253185HG041F]，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OA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基础软硬件升级改造）”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 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十四）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五）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六）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_电子邮箱：\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姓名：\_\_\_\_\_\_\_\_\_\_\_\_\_\_\_\_\_\_职 务：\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 投标报价（元/%） | 交货或服务期 | 交货或服务地点 |
| 1 |  |  |  |  |

投标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采购包：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品牌 | 产地 | 制造商名称 | 单价 | 数量 | 总价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服务范围 | 服务要求 | 服务时间 | 服务标准 | 单价 | 数量 | 总价 |
| 1 |  |  |  |  |  |  |  |  |  |

投标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 制造商(开发商) | 制造商企业类型 | 节能产品 | 环境标志产品 | 认证证书编号 |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_\_\_\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_\_\_\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_\_\_\_\_\_\_\_\_\_\_\_\_\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企业类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营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本授权书声明：\_\_\_\_\_\_\_\_是注册于 （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_\_\_\_\_\_\_\_\_\_\_。现授权 （姓名、职务） 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OA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基础软硬件升级改造）”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GPCGD253185HG041F]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格式十：**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广东广播电视台

对于\_\_\_\_\_\_\_\_\_\_\_\_\_\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_\_\_\_\_\_\_\_\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1.

2.

3.

.........

（二）三角号条款

1.

2.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1.

2.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_\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_\_\_\_\_\_部分。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_份，送采购人\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_\_\_，……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_\_\_，

\_\_\_\_年\_\_\_\_月 \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客户名称 |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 签订合同时间 |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 联系人及电话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 |  |  |  |  |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六：**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参数性质 |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 型号 | 是否偏离 |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 “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

**《商务条件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 是否偏离 |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 “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八：**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拟定时间安排 |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
| 1 | 拟定\_\_\_年\_\_\_月\_\_\_日 | 签订合同并生效 |  |
| 2 |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  |  |
| 3 |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  |  |
| 4 |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 质保期 |  |

**格式十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OA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基础软硬件升级改造）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GPCGD253185HG041F），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诺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格式二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 1 |  |
| 2 |  |
| 3 |  |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OA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基础软硬件升级改造）”项目（采购项目编号：GPCGD253185HG041F ）的投标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_\_\_\_\_\_\_\_\_\_\_\_\_\_\_\_（事项一）

（1）\_\_\_\_\_\_\_\_\_\_\_\_\_\_\_\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_\_\_\_\_\_\_\_\_\_\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_\_\_\_\_\_\_\_\_\_\_\_\_\_\_（建议）

二、\_\_\_\_\_\_\_\_\_\_\_\_\_\_\_\_\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_\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包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_\_\_\_\_\_\_\_\_\_\_\_\_\_\_\_

事实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律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质疑事项2：\_\_\_\_\_\_\_\_\_\_\_\_\_\_\_\_\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被投诉人1：\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被投诉人2：\_\_\_\_\_\_\_\_\_\_\_\_\_\_\_\_\_\_\_\_

……

相关供应商：\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_\_\_\_\_\_\_\_\_\_\_\_\_\_\_包号：\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_\_\_\_\_\_\_\_\_\_\_\_\_\_\_\_

事实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律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诉事项2：\_\_\_\_\_\_\_\_\_\_\_\_\_\_\_\_\_\_\_\_\_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签章)： \_\_\_\_\_\_\_\_公章\_\_\_\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四：**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 】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_\_（公章）\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_\_\_年\_\_\_月\_\_\_日

**格式二十五：**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

鉴于贵方在\_\_\_\_\_\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_\_\_\_\_以下简称“项目”）的采购中，确定\_\_\_\_\_\_\_\_\_\_为中标人/供应商，拟签订/已签订项目相关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依据主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向贵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金额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数额为\_\_\_\_\_\_\_\_\_\_（大写），币种为人民币（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三、我方保证的期间为：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至 年 月 日止。

四、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如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我方将在收到你方提交的本保函文件及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索赔通知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证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索赔通知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索赔金额，并由你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同时附有:

1.一项书面声明，声明索赔款项并未由被保证人或其代理人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你方;

2.证明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以及有责任支付你方索赔金额的证据。

(三)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以下地址：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本保函保证金额将随被保证人逐步履行保函项下合同约定或法定的义务以及我方按你方索赔通知文件要求分次支付而相应递减。

六、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全部消灭。

七、本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本保函无效;被保证人基于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或其他原因的抗辩，我方均有权主张。

八、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按以下第 (一)种方式解决:

(一)向我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二)提交 此栏空白 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此栏空白)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九、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其他条款:

1.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本保函自动失效，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自动全部消灭，此后提出的任何索赔均为无效索赔，我方无义务作出任何赔付。

2.所有索赔通知必须在我方工作时间内到达本保函规定的地址。

十一、本保函自我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_\_\_\_\_\_(盖章)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

开立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致被保险人\_\_\_\_\_\_\_\_\_\_：

鉴于你方\_\_\_\_\_\_\_\_\_\_\_\_（招标方/被保险人）接受投保人\_\_\_\_\_\_\_\_\_\_\_\_（投标方）参加\_\_\_\_\_\_\_\_\_\_\_\_（采购）项目的投标，向投保人签发中标通知书，投保人在我公司投保《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我公司接受投保人的请求，在保险责任范围内，愿意就投保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采购合同，向你方提供如下保证保险：

一、我公司对上述采购项目出具的《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保单号：

二、上述保单项下我公司的保险金额（最高限额）：人民币 （￥： 元）

上述全部保险单的保险金额随投保人逐步履行采购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我公司的赔付而递减。

三、本保险的保险期间自\_\_\_\_年\_\_\_月\_\_\_日\_\_\_时起至\_\_\_年\_\_\_月\_\_\_日\_\_\_时止，共计\_\_\_天。

四、本保险合同仅承担履约保证责任：在本保险期限内，供应商在《采购合同》的履约过程中，因下列情形给你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在收到你方提交的符合保险合同约定的全部条件的书面文件，我公司依据保险合同有关约定并与你方达成一致赔偿意见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险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投保人未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交付采购标的；

（二）投保人供应采购标的的规格、型号、数量、质量等不符合《采购合同》的约定。

五、索赔文件

（一）经被保险人有权人签字、加盖被保险人公章的书面索赔声明正本，索赔声明须注明本保险凭证对应的保单号并申明如下事实：

（1）投保人未履行采购合同相关义务；

（2）投保人的违约事实。

（二）保险单正本；

（三）《采购合同》副本及与采购项目进展、质量、缺陷有关的证明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录、会议纪要、其他合同文件等）；

（四）保险人要求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五）仲裁机构出具的裁决书或法院出具的裁定书、判决书等生效法律文书（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认损失的方式）；

六、未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不得转让、质押，否则保险人在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项下的保险责任自动解除。

七、本保证保险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向保险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保证保险适用的保险条款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九、保险责任免除及其他本保险凭证未载明事宜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十、本保险凭证自保险人加盖保单专用章起生效。

保证人：\_\_\_\_\_\_\_\_\_\_(盖章)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

开立日期：\_\_\_\_年\_\_月\_\_日